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5 日

2022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树茂、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董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本报告“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公司在本报告“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经公司负责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 以上备查文件备至地点：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利源精制	指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利源	指	江阴利源精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倍有智能	指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内、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转增股票	指	根据重整计划规定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形成的股票
《重整计划》/重整计划	指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
重整管理人	指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辽源中院、法院	指	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利源精制	股票代码	00250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利源精制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lin Liyuan Precision Manufactur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YP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树茂		
注册地址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6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完成注册地址变更，注册地址由“吉林省辽源经济开发区友谊工业园区”变更为“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办公地址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6200		
公司网址	http://www.liyuanlvye.com		
电子信箱	liyuanxingcaizqb@sin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占德	赵金鑫
联系地址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电话	0437-3166501	0437-3166501
传真	0437-3166501	0437-3166501
电子信箱	liyuanxingcaizqb@sina.com	liyuanxingcaizqb@s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400732547140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21 年 1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由王民先生（已去世）、张永侠女士变更为倍有智能。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冯嵩、凌忠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508,066,172.64	366,957,851.22	38.45%	104,169,809.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6,182,796.96	-449,374,298.59	9.61%	4,928,802,21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9,707,239.74	-590,746,493.56	56.04%	-974,529,06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0,553,852.57	-710,042,218.90	66.12%	70,668,291.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1.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3	15.38%	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5%	-23.82%	-4.03%	0.00%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元）	1,878,015,095.35	2,294,946,933.52	-18.17%	3,501,531,39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5,208,573.06	1,661,527,158.74	-24.45%	2,112,887,762.6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508,066,172.64	366,957,851.22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4,841,437.37	16,357,207.63	与主营业务无关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493,224,735.27	350,600,643.59	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6,853,544.64	83,472,135.32	129,588,121.43	178,152,37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468,773.49	-71,233,240.00	-57,765,433.12	-200,715,350.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810,023.93	-53,558,455.35	-34,654,970.31	-91,683,79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026,424.16	22,362,907.90	-34,083,016.04	-68,807,320.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957,097.25		158,135.62	处置固定资产形成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99,284.08	13,352,639.64	10,137,869.64	主要是深海钻探用铝合金管材项目、特殊铝型材及铝型材深加工项目等财政拨款由递延转入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824,230.28	118,492,607.15	6,246,482,672.33	投资收益-债务重组收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48,119,131.7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83,677.94	10,978,336.48	-229,975,702.45	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涉诉案件未决诉讼计提的预计负债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4,190.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8,763.56	-10,305,579.05	5,418,020.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4,499,532.83			
罚款及滞纳金			-17,855,289.84	
违约金			-62,614,296.49	
其他			-300,997.29	
合计	-146,475,557.22	141,372,194.97	5,903,331,279.8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铝型材、建筑铝型材、铝合金深加工产品、汽车轻量化产品、新能源产品及轨道交通装备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等，所属行业为铝型材行业及轨道交通装备部件制造行业。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门类为制造业，公司所属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铝合金精密加工件、铝型材深加工部件；石油化工、电子电器、航空、航天、航海、汽车、轿车用铝合金部件；研发、制造铝合金轨道车辆、车头、车体、集装箱；生产销售铝合金型材、棒材、管材（包括无缝管）；制造各种铝型材产品及铝门窗；生产销售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夹胶玻璃、防弹玻璃和防火玻璃(物理工艺过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氧化铝、电解铝生产国和消费国。2022年，中国氧化铝、电解铝产量分别为7,976万吨、4,043万吨，占全球氧化铝、电解铝产量的58.21%和58.36%，中国氧化铝、电解铝消费量分别为8,091万吨、4,110万吨，分别占全球氧化铝、电解铝消费量的59.11%和58.67%。中国氧化铝、电解铝的产量和消费量均超过全球的一半。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数据，2022年，中国铝加工材综合产量为4520万吨，比上年增长1.1%。其中铝挤压材产量2150万吨，铝板带材产量1380万吨，铝箔材、铝线材、铝锻件和其它产量990万吨。关于铝挤压材产量，工业铝型材760万吨，建筑铝型材1240万吨，铝管材90万吨，铝棒材和其它60万吨。

1、铝的特性和用途

铝具有密度低、表面光亮、质量轻、易加工、比强度高、抗冲击性好、耐腐蚀、导电导热性好、成形性好、可焊接、抗腐蚀、可回收再利用等诸多优良特性。虽然铝的发现和生产与钢铁、铜相比都比较晚，但由于其蕴藏量丰富、冶炼工艺简便、性能优异，得到了越来越广泛的应用。目前，铝已广泛应用于建筑结构、光伏、汽车零部件、电子电力、机械装备，耐用消费等多个领域，不但是制造业发展的主要基础材料，也是高新技术发展和国防建设的重要支撑材料，是大宗商品领域里用途最广的有色金属。

各类铝产品被广泛地运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基础设施建设中的建筑用铝型材；光伏发电用太阳能电池板框架和支架等材料；5G基站用铝型材和铝合金制散热器；交通运输中的轨道车的车头和车体结构件以及列车内部的座椅和隔门等载运部件、集装箱货柜、汽车防撞梁、仪表盘横梁和支架、新能源电动汽车电池壳体；电子电器产品领域的壳体和其他铝合金部件。

铝型材以其性能稳定、轻便美观、环保安全、节能减排和循环可回收性等多方面的优异性能，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被开发出更多新的应用领域，成为经济发展过程中需求增速最快的金属材料。在过去20年间，中国的铝消费增长速度就一直保持高于GDP的增速发展，但仍保持逐年递增的良好态势，铝的应用和发展前景广阔，是重要的基础原材料和战略物资。

铝具有密度低、易于回收、加工性能好的特点，保持良好性能的同时相比铜等贵价金属具有相对较低的成本，环保性能与性价比较为突出。近年来，铝代钢、铝代铜制造机械设备部件持续增长。

近年来，受益于国内基础设施投资及汽车、光伏、轨道交通、消费电子电器等领域的高速发展，我国工业铝型材的产销量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但相比欧美国家70%以上的需求比例，我国工业铝型材仍然有巨大的发展空间。铝合金作为发展迅速的基础材料，可满足交通运输、机械设备及电力工程等行业轻量化发展的需要，在减少碳排放、降低能源消耗，促进环保和循环经济等方面将发挥重要作用。

2、行业特有经营模式

铝型材加工方面，行业内企业产品定价普遍采用“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该定价模式决定了铝加工企业盈利相对独立于铝价波动。铝产业链主要由铝土矿开采、氧化铝生产、电解铝生产、铝加工制造等四部分构成，前三部分的定价均与铝现货价格直接相关，但铝加工行业通行的产品定价模式为“铝锭价格+加工费”。因此，技术装备实力、产品下游需

求、行业竞争结构以及成本控制能力等因素是其盈利前景的决定性因素。汽车零部件制造方面，根据汽车轻量化发展的需求以及铝合金材料的自身特点，越来越多的部件采用铝合金材料替代钢材料，使铝合金材质在汽车产品的应用越来越广泛。根据主机厂的特点，一般情况下研发周期一年至两年左右，每个项目的生命周期约为三至五年，计划相对稳定。

3、行业区域性、周期性和季节性特征

①区域性特征明显

经过二十几年的快速发展，我国铝型材工业基本形成了华南（广东）、华东（江浙鲁）、东北（辽吉）等三大产业集群，聚集了中国 80% 以上的铝型材企业，形成了巨大的集群效应。其中广东地区企业是国内铝型材行业的先行者，产品以建筑型材为主，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 40%，是国内规模最大的铝型材行业产业集群。山东、辽宁及吉林等地，相关企业起点高，且具有产业配套优势，是国内铝型材行业的后起之秀。

②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

工业铝型材行业下游行业众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及季节性。建筑铝型材受下游房地产、建筑业的周期性波动，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同时，由于下游房地产、建筑业受季节性因素影响第一季度开工不足，导致建筑铝型材的生产和销售也具有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通常第一季度的产量和销量较低。轨道交通装备部件制造方面，一定程度上受工程施工行业周期影响，上半年一般是淡季。

4、最新行业相关政策及影响

近年来，国家相关主管机构出台了一系列指导政策，促进铝合金材料尤其是中高端材料制造业的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等一系列国家政策、规划，将铝合金列为重点发展领域，并着重指出汽车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高性能铝型材等发展方向。伴随着中国“一带一路”“碳达峰、碳中和”等战略目标的执行和推进，具有追求高技术集成、高品牌价值和高品质附加值的现代化铝加工企业将迎来发展机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工业铝型材、建筑铝型材、铝合金深加工产品、汽车轻量化产品、新能源产品及轨道交通装备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等。

（1）工业铝型材。公司按照客户的规格和质量标准进行定制化生产，产品主要为交通运输、电子电器、太阳能光伏、耐用消费品、机电电力设备等终端产品的零件与部件。

（2）建筑铝型材。公司建筑铝型材主要用于组装楼宇建筑采用的门窗框、幕墙系统及室内装修材料，公司重点生产经过复杂表面处理的高档建筑铝型材产品。

（3）铝合金深加工产品。铝型材深加工产品是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将铝型材产品通过切割、CNC 加工、焊接、打磨及表面处理等加工程序进一步加工成为可供客户使用的成品或半成品；轨道交通装备部件按客户的要求提供车头大部件和车体大部件等。

（4）汽车轻量化产品、新能源产品及轨道交通装备部件。公司在上述领域拥有十几年的技术积累。目前公司在材料开发的基础之上，进行了冲压、弯曲成型、机加、焊接等深加工技术研发。产品主要用于新能源汽车电池壳体、防撞梁、仪表盘、电机壳体、轨道交通装备部件以及新能源产品等。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铝棒。在安排生产采购方面，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方式，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实施采购。公司采购模式如下：

①采购定价方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铝棒。公司采购铝锭主要以权威的有色金属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包括长江有色金属现货铝价格、上海有色金属现货铝价格等。公司采购铝棒在铝锭价格基础上，增加铝棒加工费和运费作为铝棒采购价格。

公司铝锭采购定价方式：主要以长江有色金属现货铝价格或者上海有色金属现货铝价格等权威市场价格为基础，考虑运输成本等因素，进行小幅调整确定铝锭采购价格。一般合同约定以付款日当日价格，或者一段时间的平均价格（不超过一个月）结算。

公司铝棒的采购定价方式：通过向铝棒制作厂商采购铝棒，定价方式为“铝锭价格+加工费和运费”。

其它原辅材料的采购定价方式通过招标、比价、选择定点供货商等方式进行。

②付款结算方式

公司铝型材加工业务一般在采购前一段时间或者订单日向供应商预付货款。实际发货后，按照实际到货数量和价格结算。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每年与下游客户签订产品销售的框架协议，协议执行时公司将依据客户确认的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

公司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采用不同的生产方式：①针对通用半成品、常用产品，公司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过程成本，采用大批量生产方式；②针对不同客户对产品不同成分、不同规格的要求，公司采用多品种、小批量生产方式，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采用直销（由公司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与授权经销（公司销售给经销商后由其自行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方式。其中，工业型材及深加工型材基本通过直销，部分建筑型材也直接销售给下游大型门窗、幕墙企业。直销方式有利于建立长期、稳定的客户渠道，能有效地提高产品销售价格，可有效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实现效益最大化。部分建筑型材通过经销商向零散性终端用户进行销售。经销方式有利于发挥经销商在当地的销售网络优势，提高公司资金运作效率，实现规模最大化。轨道交通装备部件通过招投标、技术交流等方式确定合作内容、技术参数、交货期限、价格、质量标准等，签约后实施。

公司与常年客户签订产品销售的框架协议，以订单的形式确定每批产品的供需数量、规格、价格，并按照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提供一切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在铝合金的铸造和配比、铝型材挤压、模具设计和制造、铝型材表面处理、铝型材深加工、铝型材焊接、汽车零部件及轨道交通装备部件制造与开发等方面形成较强的核心竞争优势，综合竞争能力突出。铝合金的密度仅有钢的三分之一，在铝合金中有意加入或保留适量的金属或非金属元素，可增加铝型材的抗拉强度、可控的屈服强度及延伸率等特性，且具有良好的可塑性和回收性。相较于钢制部件，铝合金制部件重量更轻、加工更易于成型，加工手段丰富，且可以实现局部的加强、加重、弯曲变形等，是理想的汽车轻量化材料。公司研发和生产的汽车轻量化铝型材产品，如新能源汽车壳体、防撞梁及仪表盘等都已高端车型中广泛应用。

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先进齐全的生产装备优势

生产设备性能领先，是生产多品类、高附加值产品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的基础。经过二十余年在铝挤压行业的经营，目前公司拥有一批技术领先、工序齐全的熔铸生产线、铝挤压生产线、热处理生产线、表面处理生产线、铝合金五轴联动 CNC 加工中心、全自动铝合金部件精密焊接生产线（FSW、TIG、MIG、低温冷焊等）、德国门窗生产线、玻璃深加工生产线等。

2、技术和研发优势

在重视先进生产设备投资的同时，公司还注重技术的引进、消化吸收和创新。自成立以来，公司通过培养和引进专业技术人才，逐年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推进技术和产品创新，取得了显著成果。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铝合金圆铸锭熔铸、模具设计制造、铝合金挤压、表面处理、铝型材深加工、铝型材焊接等方面的技术水平均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1）铝合金圆铸锭的熔炼和铸造技术

铝合金熔铸生产线主要分为四道工序，即熔炼、铝液净化、合金配比和铸造。公司引进先进设备，引入先进技术并通过自主研发创新不断加以改进，构筑了技术水平国内领先的全自动铝合金圆铸锭铸造生产线。

在铝合金熔炼方面，公司引进先进的圆形开盖高效节能熔铝生产线，辅以炉底电磁搅拌系统、互换式燃气燃枪、蓄热装置、倾动保温炉自动控制系统，最大限度降低原料投放频率，减少原料耗损，保持金属熔液金相结构均匀和受热均匀，缩短熔炼时间，促进节能增效。

在铝合金溶液净化方面，公司引进日本三井金属的在线除气和管式过滤装置，通过自主研发，采用多种混合气体混吹精炼和溶剂精炼相结合、管式板式相结合的方式，有效地保证了高端产品对除氢以及除渣等高工艺技术指标要求。

在铝合金配比方面，公司在消化吸收传统铝合金配比技术的基础上，自主研发，加入特殊微量元素，大大增强铝合金的机械性能、焊接性能、力学性能和加工性能，能够满足铝型材用户对铝型材品质日益提高的要求，同时为后续的挤压、加工提供保障。

在铝合金圆铸锭铸造方面，公司引进先进的液压同水平热顶铸造技术，并通过自主研发，将密排热顶立式半连续铸造挤压用实心圆铸锭技术和水冷立式半连续铸造空心锭工艺有机结合，辅以先进的均匀化和退火热处理技术，形成行业内领先的铝合金铸造系统。公司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已熟练掌握空心圆铸锭铸造技术，能够生产多种空心圆铸锭，生产技术国内领先。

（2）高性能、轻量化铝合金材料的研发技术

2022年9月，利源精制与吉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成立了联合创新工程中心。这是公司首度携手著名高校共同建立产学研合作机构，是企业深入贯彻创新发展理念的标志性成果，更是企业发展史上的重要里程碑。

通过该联合创新工程中心，双方在高服役性能、高成型性能6系铝合金材料成分优化、设计、产业化生产和纳米强化高性能热作模具钢铝合金挤压模具开发上达成合作协议，并步入在研阶段。纳米颗粒强化模具钢项目将通过纳米颗粒增加模具钢强韧性，增加模具使用寿命，降低生产成本。新能源乘用车用高性能6系铝合金开发已申报2023年省级重点研发项目，其性能指标为抗拉强度 $\geq 370\text{Mpa}$ ，屈服强度 $\geq 320\text{Mpa}$ ，延伸率 $\geq 10\%$ ，材料性能显著提高，同等强度下可降低产品厚度，顺应汽车轻量化的发展趋势。

随着联合创新工程中心的成立，利源精制将依托吉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的技术、人才和理论优势，不断加深双方的产学研合作关系，以材料研发为重点，着眼于汽车轻量化的战略发展方向，在汽车零部件材料结构优化设计、轻量化设计、集成铸件、仿真模拟、产品可靠性验证及前沿新型材料、制备工艺、技术与产品开发等方面进行产学研合作研究及开发，实现优势互补、成果转化、合作双赢，不断增强企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为企业的创新发展源源不断注入新动能。

（3）模具设计及制造技术

模具在铝型材挤压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模具的精度、几何尺寸决定了能否成功挤压出符合规格的产品。公司引进先进的模具加工设备，具备制造模具直径从139mm到1600mm加工能力。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已经设计并制造出规格齐全的热挤压模具，同时在特殊模具设计及制造中取得了突破。7系合金主要为高强超硬合金，在型材挤压时对模具的要求高，公司通过自主设计研发，已经成功设计并制造出用于7系合金的挤压模具且用于铝型材挤压。

（4）铝合金挤压技术

公司通过多年实践经验积累及定期及时对工艺信息进行对比、分析、总结、提炼，建成了信息全面的铝型材挤压智能化信息集成系统数据库，其中包括7种合金系列、上百余种合金不同断面产品的挤压工艺技术参数，并辅以全自动生产设备通过选取对应的技术参数发出操作指令，进行自动化生产。随着此系统数据的不断更新与完善，公司新产品的研制周期和研制经费得以大大降低，生产效率大幅度提高，公司技术优势和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

公司不仅掌握了铸锭梯度加热、模拟等温挤压、在线精密淬火、宽展挤压等核心环节技术，在特殊铝合金挤压产品的挤压技术方面也取得进展。铝合金油气钻探杆采用铝合金变断面管材制作而成，其与钢质钻探管比，具有重量轻、抗疲劳、柔性大、耐腐蚀、耐寒、临界速度高等优点，一般用于2000—10000米的油气井，可在低温环境下进行大幅度的升降操作，属于高技术产品。目前，我国均采用从日、德、美进口的钢质钻探管。

对于生产铝合金钻杆管体的关键工艺技术——变径无缝管挤压技术，国内同行一直竞相研究却成效甚微，公司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对技术难点逐个突破，目前已熟练掌握变径无缝管挤压技术，打破了依赖进口的局面，为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打下了坚实的技术基础。公司曾连续多年为苹果笔记本电脑供应铝合金外壳，充分说明了客户对公司生产设备、生产技术以及产品品质的充分认可。

(5) 深加工技术

公司通过转型升级，拉长产业链，在铝合金产品深加工方面，公司现有数百台 CNC 加工中心、多条全自动铝合金部件精密焊接生产线（FSW、TIG、MIG、低温冷焊等）拓宽了产品加工范围，积累了经验丰富的技术和人才，吸引了一批国际、国内优质的客户，承接了长期、稳定的订单。在铝合金深加工产品、汽车轻量化产品、新能源产品、轨道交通装备、消费电子类产品及军工领域对铝合金产品的深加工形成了一定的优势。

(6) 全面、创新表面处理技术

公司拥有一套种类、颜色齐全的全自动立式表面处理生产线，由单镍盐着色、钛金着色、混盐着色三组着色槽和有光电泳、消光电泳、白色电泳、绿色电泳四个电泳槽，共七十二个槽组构成，表面处理型材长度最长达 7.6 米，颜色可达 2,000 余种，能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公司经过坚持不懈地研究，终于突破多盐着色表面处理生产线不能共容的技术瓶颈，将多种表面处理工艺集中到一条生产线，提高设备使用效率，避免重复建设，节约资源，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同时，公司对表面处理槽液的稳定性维护和表面处理防腐性能的加强进行深入研究，取得显著成果，目前公司表面处理产品具备永不褪色、防酸、防碱、防盐雾的优异性能，且技术成熟。

3、产品质量及品牌优势

公司产品质量在同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公司采用先进的设备，掌握先进的生产工艺和技术，产品无论在内在质量如合金成分、强度、延伸率，还是在表面处理的质量如色彩、光泽、表面硬度、平滑性、耐光、耐候、耐腐蚀等方面，都已高于国家标准。公司有效执行了一套完整、严格的质量控制和管理体系。公司产品凭借质量优势进入了轨道交通、机械制造、电子电力、石油化工、建筑装修、军工兵器等六大领域。产品质量及品牌优势不仅促进了公司销售和效益的增长，也提升了公司企业形象。

产品质量的领先优势使得公司在客户中建立了良好的品牌声誉。公司“利源”品牌在同行业中已经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先后被评为“吉林省名牌”“吉林省著名商标”。公司深入与知名客户合作，开发新产品，通过优秀的产品品质、优质的服务与客户确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2012 年至今，公司的深加工能力不断提升，在行业内的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4、多元化、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优势

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赢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拥有不同领域的客户群体，多元化、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优化了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了公司的抗风险、抗周期能力，并丰富了公司的产业经验，增强了未来发展潜力。公司客户涉及汽车（含新能源汽车）、光伏、轨道交通、消费电子电器、电力设备、医疗器械、机电设备、建筑等领域，且与多数客户保持了常年的合作关系。优质的客户群保证了公司的稳健、持续增长。公司注重与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成为客户供应链的重要一环，通过不断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来帮助客户降低采购成本，增强客户终端产品的竞争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度，公司产销量逐步恢复且持续增长，公司经营性亏损。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报废资产等，因此 2022 年度整体业绩亏损。2022 年度，公司持续改善、降本增效等管理措施效果逐渐显现，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8 亿元，同比增长 38.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6 亿元，亏损减少 9.6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 亿元，亏损减少 56.04%。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08,066,172.64	100%	366,957,851.22	100%	38.45%
分行业					
工业	508,066,172.64	100.00%	366,957,851.22	100.00%	38.45%
分产品					
铝型材自产	504,931,858.15	99.38%	357,760,410.59	97.49%	41.14%
铝型材来料加工	3,134,314.49	0.62%	4,164,501.08	1.13%	-24.74%
铝型材受托加工		0.00%	5,032,939.55	1.37%	-100.00%
分地区					
境内	508,066,172.64	100.00%	366,957,851.22	100.00%	38.4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08,066,172.64	100.00%	366,957,851.22	100.00%	38.4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508,066,172.64	593,446,635.08	-16.80%	38.45%	31.78%	26.03%
分产品						
铝型材自产	504,931,858.15	589,381,537.34	-16.72%	41.14%	33.82%	27.61%
铝型材来料加工	3,134,314.49	3,949,145.86	-26.00%	-24.74%	-33.07%	37.64%
铝型材受托加工		0.00		-100.00%	-100.00%	
分地区						
境内	508,066,172.64	593,446,635.08	-16.80%	38.45%	31.78%	26.0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08,066,172.64	593,446,635.08	-16.80%	38.45%	31.78%	26.0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铝型材	销售量	吨	21,643.99	17,150.01	26.20%
	生产量	吨	21,184.93	18,036.33	17.46%
	库存量	吨	644.58	1,103.64	-41.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铝型材库存量较上年同比下降 41.60%，主要系公司提高运营效率、提升库存周转等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铝型材	593,330,683.20	99.98%	450,109,295.70	99.95%	31.82%
其他业务	服务业	115,951.88	0.02%	213,653.82	0.05%	-45.73%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铝型材	铝型材自产	589,381,537.34	99.32%	440,421,351.69	97.80%	33.82%
铝型材	铝型材来料加工	3,949,145.86	0.67%	5,900,549.04	1.31%	-33.07%
铝型材	铝型材受托加工	0.00	0.00%	3,787,394.97	0.84%	-100.00%
其他业务	服务业	115,951.88	0.02%	213,653.82	0.05%	-45.73%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是 否

本期新设立 1 家子公司为江阴利源精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2 家子公司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68,815,840.8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2.5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9,859,799.43	19.65%
2	第二名	93,825,006.54	18.47%
3	第三名	68,743,931.42	13.53%
4	第四名	59,032,308.47	11.62%
5	第五名	47,354,794.96	9.32%
合计	--	368,815,840.82	72.5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77,598,157.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3.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90,047,663.98	50.68%
2	第二名	119,596,554.19	20.90%
3	第三名	40,567,657.32	7.09%
4	第四名	15,840,232.82	2.77%
5	第五名	11,546,049.09	2.02%
合计	--	477,598,157.40	83.4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517,285.85	3,111,922.60	-19.11%	主要系报告期人工成本及广告支出减少等所致。
管理费用	73,359,278.59	133,700,970.36	-45.13%	主要系本期停工损失转入营业成本核算等所致。
财务费用	9,270,053.71	9,906,573.38	-6.43%	主要系利息支出减少等所致。
研发费用	16,534,151.92	1,439,800.08	1,048.36%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等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氧化单锡盐着色工艺技术研发	采用锡板作阴极板着色代替公司现行的硫酸亚锡和硫酸镍混盐着色	该项目已开发成功	采用锡板作阴极板着色，可以大幅度降低药品消耗，节约生产成本	提高公司氧化产品毛利率
汽车保险杠材料研发	通调整合金成分，合理添加抑制元素，延长材料在 T4 的自然失效周期	该项目已开发成功	6082 合金 T4 强度 Rm≥215；Rp0.2:140-180 A: 13%，T6 强度 Rm≥310；Rp0.2:300-340 A: 13%	提高材料的稳定性
轨道车车体材料开发	调整材料，保证 3-60mm 厚铝合金淬火后的性能指标，提高材料焊后强度	该项目已开发成功	焊后强度 70%母材强度，母材强度同比提升 10%	提高竞争力

模具设计技术研发,减少型材工艺废料长度	工业型材,需要去除层层,缩尾等内部缺陷,传统的模具结构,去除量长,经过研发,调整模具结构,缩短工艺废料长度,调高材料的利用率	该项目已开发成功	材料成材率提高 3%-6%	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竞争力
轨道车用冷却板系统总成研发	升级产品结构	该项目已开发成功	符合轨道交通标准	拓展业务板块
防撞梁总成开发	增加产品加工深度	进入批量	客户已认可,进入量产阶段	拓展业务板块
均质工艺改进技术研发	通过挤压产品质量要求,识别出不同产品的均质制度,降低能耗,提高生产效率。	部分产品已完成,进入批量	能耗每吨节约 10%铸造费用	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竞争力
自动减重称产品开发	升级产品结构,有材料及部件生产,转化为商品	开发完成	该项目样品完成,进行市场测试	拓展业务板块
新能源电池壳外壳体零件加工研发	优化加工程序,研发专用刀具	部分产品已完成,进入批量	加工时间节省产能提高 73%,节省设备投资。	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竞争力
电子电力,铝合金基板加工	1.68*0.95m 铝板,解决变形及穿孔	开发完成	平面度 1mm,加工盲孔余量 0.5mm	拓展业务板块,增强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	21	14.2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94%	2.29%	0.6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2	11	9.09%
硕士	1	0	100.00%
专科及以下	11	10	1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	1	0.00%
30~40 岁	13	14	-7.14%
40 岁以上	10	6	66.6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534,151.92	1,439,800.08	1,048.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5%	0.39%	2.8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331,815.72	119,886,503.66	243.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885,668.29	829,928,722.56	-2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553,852.57	-710,042,218.90	66.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500.00	398,852,303.92	-99.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5,578.70	457,642,153.60	-96.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7,078.70	-58,789,849.68	-74.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92,863.14	108,853,854.20	21.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61,496.22	167,446,379.12	-59.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31,366.92	-58,592,524.92	210.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329,111.68	-827,419,428.09	-77.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年同期增加 243.10%，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以及增值税留抵退税增加等所致。
-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上年同期下降 21.45%，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缴纳税费减少及其他支出减少等所致。
-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66.12%，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加及缴纳税款减少等所致。
-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年同期下降 99.89%，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投资购买信托产品后信托产品提前终止收回投资并取得信托收益等所致。
- 5、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上年同期下降 96.69%，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投资购买信托产品增加以及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等所致。
- 6、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74.98%，主要系公司报告期环保改造、设备技改投资减少等所致。
- 7、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年同期增加 21.26%，主要系公司收到票据贴现款增加等所致。
- 8、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上年同期下降 59.95%，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偿还债务减少等所致。
-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210.82%，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收到票据贴现款增加及偿还债务减少等所致。
- 1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下降 77.00%，主要系公司营运资金减少等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现金净流出 2.41 亿元，本年度净利润为亏损 4.06 亿元，存在重大差异，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87 亿元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24,230.28	-0.2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425,562.82	-0.1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取得违约金及罚款收入等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4,803,115.25	-6.11%	主要系公司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及诉讼纠纷计提预计负债等所致。	否
其他收益	11,499,284.08	-2.83%	主要系公司取得政府补助所致。	是
信用减值损失	-7,337,346.19	1.8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否
资产减值损失	-187,533,091.74	46.17%	主要系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78,013.68	-0.02%	主要系公司处置资产取得收益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4,024,743.44	7.14%	324,253,793.76	14.13%	-6.99%	主要系公司营运资金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84,288,811.58	9.81%	123,956,614.58	5.40%	4.4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存货	76,488,226.95	4.07%	99,746,865.42	4.35%	-0.28%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减少库存储备等所致。
固定资产	1,171,949,234.49	62.40%	1,415,602,777.58	61.68%	0.72%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计提固定资产折旧以及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和固定资产报废等所致。
在建工程	30,341,649.41	1.62%	44,113,850.17	1.92%	-0.30%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等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09,700.38	0.05%	-0.05%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上期租入住宅本期退租所致。
短期借款	93,228,386.19	4.96%			4.96%	主要系公司将报告期已贴现未到期票据列报至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2,777,250.71	0.15%	3,221,351.80	0.14%	0.01%	无重大变化
长期借款	78,047,772.44	4.16%	94,393,277.39	4.11%	0.0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按照重整计划偿还展期留债及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1,086,458.12	0.05%	-0.05%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上期租入住宅本期退租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115,743.53	0.43%	13,426,864.83	0.59%	-0.16%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增值税进项税留抵取得退税等所致。

应交税费	1,326,336.04	0.07%	626,990.90	0.03%	0.04%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应交税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23,084,320.92	1.23%	78,857,629.27	3.44%	-2.2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与债权人达成协议，部分债权重分类至长期应付款等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469,201.40	3.75%	40,772,131.48	1.78%	1.97%	主要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务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508,854.32	0.29%	55,787,410.63	2.43%	-2.14%	主要系公司上期将已贴现未到期票据业务列报至其他流动负债而本期列报至短期借款等所致。
预计负债	29,086,746.81	1.55%	6,881,704.77	0.30%	1.2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依据涉诉案件进展情况，计提预计负债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61.36	由于企业法人尚未变更，银行限制账户只收不付。
固定资产	843,748,523.07	抵押
无形资产	62,878,593.59	抵押
合计	906,727,178.0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165,578.70	457,642,153.60	-96.6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外部各类不稳定因素较多，地缘政治风险此起彼伏，各国经济循环模式进入重构期，货币紧缩周期的连锁反应蔓延，全球经济下行的风险加剧。中国经济受到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干扰，同时面临国内总需求收缩、信心不足等挑战，但中国经济韧性强、潜力大，经济基本面长期向好的趋势不变。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并着力扩大国内需求，刺激消费释放，拉动中国经济增长。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政府工作报告重新将稳增长置于优先位置，扩内需、提信心，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预计随着相关政策的出台和落实，我国经济将重回稳健增长的轨道。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氧化铝、电解铝生产国和消费国。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加工工业协会数据，2022年，中国铝加工材综合产量为4520万吨，比上年增长1.1%。其中铝挤压材产量2150万吨，铝板带材产量1380万吨，铝箔材、铝线材、铝锻件和其它产量990万吨。关于铝挤压材产量，工业铝型材760万吨，建筑铝型材1240万吨，铝管材90万吨，铝棒材和其它60万吨。

近年来，国家相关主管机构出台了一系列指导政策，促进铝合金材料尤其是中高端材料制造业的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2.0》等一系列国家政策、规划，将铝合金列为重点发展领域，并着重指出汽车轻量化、高强度铝合金、高性能铝型材等发展方向。伴随着中国“一带一路”“碳达峰、碳中和”等战略目标的执行和推进，具有追求高技术集成、高品牌价值和高品质附加值的现代化铝加工企业将迎来发展机遇。

公司认真分析内外环境，梳理利源发展脉络，结合利源实际制定了未来发展战略。提出“始终以客户为中心，通过产业升级，结构调整，迭代创新，精益运营，建立模块化、智能化、标准化、专业化的运营体系，逐步发展成为铝制品行业的首选系统供应商”的目标，在此基础上生成了《LY•SPARK》“燎原·星火”计划。主要是以客户为中心，以模块化为载体，以产业化为依托，以体系化为根本，以精益化为基础，以绿色化为引领，以数智化为手段，以专业化为保障，以创新化为抓手的战略计划。

公司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和应对措施如下：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虽然公司铝型材加工基本采用“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但是由于铝锭价格波动与订单条款调整之间并不能做到实时匹配，因此若铝锭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铝型材加工方面，行业内企业产品定价普遍采用“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公司采用该模式进行销售产品的定价，并按照“以销定产”的模式进行生产管理，优化存货管理，最大限度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铝型材及铝部件行业属于技术与资金密集型行业，在现有的行业竞争格局中，市场竞争逐步分化，马太效应日益显著。市场竞争剧烈，产品同质化现象较为严重，企业生存压力加剧。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国家政策动向，坚持以客户和市场为导向，充分利用现有优势，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开发等措施，提升产品技术含量、提高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扩大业务规模。

3、应收账款风险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长，部分光伏产品客户账期长且存在逾期回款情况。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导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将会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经营发展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应收账款管理，将重点开拓信誉良好的客户；同时，将通过各种方式加强应收款项清收工作，将应收账款余额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4、安环风险

国家和社会层面目前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安全、环保风险。为改善空气和水的质量，国家对工业单位的排放指标进行了修改，监控方式也由传统的定期检查变为在线监控，一旦排放超标，处罚严格。公司已经持续加大环保投入，按照最新、最严格的环保标准对现有生产设备及工艺流程进行了改造，确保达标排放和高效运行。目前就针对环保问题的固定投资额及后续运行情况来看，如国家要求进一步严格，公司将进一步增加环保投入，可能会为公司运营带来额外的投资和成本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夯实安全管理基础，提高全员安全责任意识，加大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力度，始终把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放在首要位置，推动各项安环工作措施落实到位，确保安环监管全覆盖，营造持续稳定生产经营环境。

5、宏观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业务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密切相关，国家宏观经济调控政策的调整、产业结构政策调控方向等因素都可能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另外，国家的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税收政策的变化等也可能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公

司将持续优化市场布局，推动产业结构升级、科学调配资源、创新参与模式，增强风险驾驭能力，不断提高公司竞争力，实现资源效益最大化、公司利益最大化。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政策，围绕公司战略规划，动态调整经营策略，严格控制成本，深入进行精细化管理，积极拓展融资渠道等应对措施，提高抗风险能力；公司将持续优化市场布局，推动产业结构升级、科学调配资源、创新参与模式，不断提高公司竞争力。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逐步建立了与业务性质和规模相适应的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

公司的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企业的经营决策权；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督企业董事、管理层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分别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的职责、权限、议事程序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专门委员会制度对各委员会职责进行了规范。

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立审计法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并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形成了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核心的三级内部检查、监督机制。审计法务部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工作的执行机构，审计法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和监督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在工作中，全体监事都能认真履行职责，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并发表意见，召开监事会会议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以及重大事项进行监督，充分行使监督职责。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在企业创造利润最大化的同时，实现社会、股东、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增加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一直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顺利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以证券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责任部门，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直接负责人，通过直接接待、电话、公司网站、交易所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的顺利沟通，并在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框架内耐心细致地解答投资者的问题，做好公司与投资者的纽带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实现了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生产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具备了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股东的业务依赖。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经营活动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配套系统，拥有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使用权、房产、专利、商标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等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原料采购、生产、销售等配套设施及固定资产。

公司具备完整、合法的资产权属凭证并实际占有，不存在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不存在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具有良好的资产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总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处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和社会保障体系，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及干预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不存在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财务账户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各组织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设有财务控制部、采购部、生管物流部、市场部、技术部、品质管理部、设备部、证券部、审计法务部等职能部门，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15%	2022 年 03 月 28 日	2022 年 03 月 29 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7.16%	2022 年 06 月 09 日	2022 年 06 月 10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55%	2022 年 07 月 06 日	2022 年 07 月 07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3.14%	2022 年 08 月 25 日	2022 年 08 月 26 日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33%	2022 年 12 月 12 日	2022 年 12 月 13 日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许明哲	董事长、非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22年03月28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吴睿	非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20年10月15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刘树茂	非独立董事、总裁	现任	男	52	2022年06月16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王占德	非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2	2022年11月25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高云辉	非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22年08月25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代有田	非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21年02月01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吴吉林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20年04月10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江泽利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20年06月03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杜婕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7	2022年08月25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徐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9	2022年08月25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王晓琳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39	2023年04月25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魏孝巍	监事	现任	男	34	2022年08月25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董玉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8	2022年08月10日	2024年10月11日	0	0	0	0	0	
赵金鑫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女	40	2022年08月04日	2023年04月25日	0	0	0	0	0	
钟伟	非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2	2021年02月01日	2022年03月09日	0	0	0	0	0	
吴睿	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20年10月15日	2022年06月15日	0	0	0	0	0	
陈阳	副董事长、总裁	离任	男	44	2020年10月15日	2022年08月01日	0	0	0	0	0	
于海斌	非独立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离任	男	41	2020年10月15日	2022年10月20日	0	0	0	0	0	
李光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67	2020年10月15日	2022年08月25日	0	0	0	0	0	
郑嘉	非独立董事	离任	男	39	2021年02月01日	2022年08月08日	0	0	0	0	0	

许冬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54	2019年06月13日	2022年08月08日	0	0	0	0	0	
高翔	副总裁	离任	男	44	2021年01月14日	2022年09月06日	0	0	0	0	0	
陈维	副总裁	离任	男	36	2021年01月14日	2022年09月06日	0	0	0	0	0	
杨翔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女	44	2021年10月12日	2022年08月25日	0	0	0	0	0	
吴文英	监事	离任	女	38	2021年10月12日	2022年08月04日	0	0	0	0	0	
刘大鹏	监事	离任	男	43	2021年02月01日	2022年08月25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许明哲	非独立董事	选举	2022年03月28日	新任职
	董事长	选举	2022年06月16日	新任职
刘树茂	非独立董事	选举	2022年08月25日	新任职
	总裁	聘任	2022年06月16日	新任职
王占德	非独立董事	选举	2022年12月12日	新任职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2年11月25日	新任职
高云辉	非独立董事	选举	2022年08月25日	新任职
杜婕	独立董事	选举	2022年08月25日	新任职
徐黎	非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2022年08月25日	新任职
	监事会主席	选举	2022年08月29日	新任职
魏孝巍	非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2022年08月25日	新任职
董玉	财务总监	聘任	2022年08月09日	新任职
王晓琳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2023年04月25日	新任职
赵金鑫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2022年08月04日	新任职
		离任	2023年04月25日	因工作调整辞去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
钟伟	非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3月09日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吴睿	董事长	离任	2022年06月15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长职务
陈阳	总裁	离任	2022年06月15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去总裁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副董事长等职务
陈阳	非独立董事、副董事长	离任	2022年08月01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副董事长、董事职务
于海斌	非独立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2年10月20日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
李光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8月25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郑嘉	非独立董事	离任	2022年08月08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许冬	财务总监	离任	2022年08月08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继续担任其他职务
高翔	副总裁	离任	2022年09月06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裁职务
陈维	副总裁	离任	2022年09月06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裁职务
杨翔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2年08月25日	工作调整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吴文英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年08月25日	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刘大鹏	非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年08月25日	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许明哲，男，197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北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长春市工商联会主席、吉林省吉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被聘为东北师范大学商学院、吉林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客座教授。获得吉林省五一劳动奖章，长春市第十三届、十四届、十五届人大代表、长春市第十四届政协委员。

刘树茂，男，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吉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专业进修，高级工程师。曾任一汽内饰件厂车间副主任；先后担任长春富维江森公司软件工厂质量经理、电子工厂工厂长、发泡工厂工厂长、座椅工厂工厂长、长春富维江森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等职务，工作期间曾被派往欧洲江森公司学习工厂管理；曾任一汽富维车轮厂厂长、天津一汽丰田汽车公司生产管理部兼安全保卫部长、长城曼德光电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总裁等职务。

王占德，男，1981年2月生，吉林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通过全国统一司法考试，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任吉报集团东亚经贸新闻报社办公室主任；吉林东亚经贸新闻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法务负责人；长春羿尧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2月起任本公司证券部部长，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占德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吴睿，男，1969年5月出生，清华大学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三洋电机（蛇口）有限公司音响厂主任、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内燃机实验室项目经理、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新能源汽车研究所副所长、浙江易立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福瑞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本公司董事长。现任倍有智能董事长、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高云辉，男，197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吉林大学世界经济专业。曾任中共吉林省委办公厅常委办公室主任，吉林省农业委员会党组成员、省纪委监委驻省农委纪检监察组组长，吉林省市场监督管理厅党组成员、省纪委监委驻省市场监管厅纪检监察组组长，吉林省第十一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委员；现任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长春旭阳陕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等职务。

代有田，男，汉族，1965年8月出生，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曾先后就职于电子工业部4503厂、深圳爱地集团、UT斯达康。现任陕西友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等职务。

杜婕，女，1955年7月出生，民进会员，中国国籍，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九、十、十一届全国吉林省委常委，第十二届吉林省政协常委，吉林省商业专科学校教师、吉林大会计系主任、经济学院副院长。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吉林省政府参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职务。

江泽利，男，1970年1月生，哲学博士、法学/管理学副教授，擅长公司治理、并购重组、IPO、投融资风险控制和集团化制度体系建设、合同风险管理等，出版专著《老板通法》（2013）和《企业法律风险管理体系研究》（2017），历任中国石油、中国诚通、中国庆华、安邦保险集团等法律/风控官。现任北京市京师（深圳）律师事务所联合创始人、监事会主任、京师金融律控中心主任、投行法律部主任、宜春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赣州市金融研究院特约研究员和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职务。

吴吉林，男，1968年3月出生，会计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曾任深圳公正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国家物资储备局会计，润迅通信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深圳敬业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部经理，深圳市科美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枋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01355.HK）独立董事、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600054）独立董事和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等职务。

2、监事会成员

徐黎，女，196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长春市轻工业局主任科员，长春轻化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王晓琳，女，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中共党员，2007年12月至今，曾任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网络中心管理员、销售部计划员、挤压三车间主任、生产部部长、网络中心主任、统计部部长、运营中心主任，辽源市智晟达福源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工会主席、生管物流部部长和职工代表监事。

魏孝巍，男，198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中级工程师，中共党员。2012年至今工作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曾任技质部程序员；模具制造车间副主任、主任；深加工二三四车间主任；生产部副部长；先后荣获辽源市经济技术标兵称号，辽源市五一劳动奖章，多次评为优秀共产党员。现任本公司模具事业部部长和非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刘树茂先生，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王占德先生，简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

董玉，男，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长春税务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2003年7月至2016年4月任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部长、部长，2016年4月至2019年7月任佛山佛吉亚旭阳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1年2月任佛吉亚（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1年2月至2022年6月任长春旭阳富维安道拓汽车座椅骨架有限责任公司采购总监；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睿	倍有智能	董事长	2020年12月24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许明哲	上海龙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1月06日		否
	吉林省吉刚吉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7年07月06日		否
	旭阳智行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4月29日		否
	长春旭阳合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2月26日		否
	长春青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经理	2014年04月09日		否
	吉林省旭阳中麒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27日		否
	旭阳左信汽车电子（长春）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02日		否
	长春旭阳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11日		否
	吉林省香江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8月10日		否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19日		否
	农安县吉刚二手车经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12月01日		否
	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9月03日		是
	吉林省金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05月05日		否
	长春旭阳佛吉亚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2月12日		否
	长春旭阳威孚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18日		否
	成都旭阳聚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26日		否
	长春旭阳富维安道拓汽车座椅骨架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8年09月14日		否
	农安县吉刚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06月20日		否
	长春旭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04月06日		否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26日		否
	长春佛吉亚旭阳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04月30日		否
佛吉亚（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1月01日		否	

	吉林省汽车工业贸易集团储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05月23日		否
	长春旭阳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1月29日		否
	吉林省吉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6年09月15日		是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26日		否
	长春旭阳众宇氢能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1月29日		否
	吉林省汽车工业贸易集团吉刚贸易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07年05月25日		否
	农安县吉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04月27日		否
	长春中势旭阳橡胶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01月17日		否
	深圳市金钢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09月27日		否
	长春市旗智汽车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08日		否
	上海旭阳聚光汽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6月01日		否
	佛山旭阳佛吉亚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2月21日		否
	佛山佛吉亚旭阳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09日		否
	北京亿马先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3月08日		否
	重庆旭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6月02日		否
高云辉	大安旭阳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9月08日		否
	东丰旭阳虹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7月13日		否
	辽源旭阳虹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0月13日		否
	长春旭阳陕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09日		否
	长春旭阳虹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3月03日		否
	农安旭阳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24日		否
	长春旭阳海斯坦普汽车组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27日		否
	辽源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2月24日		否
	长春旭阳玛斯特汽车皮革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26日		否
	长春旭阳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11日		否
	长春旭阳未来氢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5月26日		否
	长春旭阳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6月29日		否
	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年01月05日		是
	代有田	陕西友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4月21日	
杜婕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5月22日		是
	润泽智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8月24日		是
	吉林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1982年07月01日		是
	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15日		是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12日		否
	长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7月17日		否
	延边宏山杜香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4月24日		否
	延边龙达红豆杉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4月24日		否
吴吉林	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04年12月01日		是
	深圳市明鑫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05年11月07日		否
	深圳市德勤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04年11月25日		否
	江西睿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2月12日		否
	深圳市科美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9年05月14日		否
	枋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8年08月15日		是
	深圳市联信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5月24日		否
	深圳市前海恒丰智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9月12日		否
	深圳市亿合财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8月04日		否
	深圳麟瑞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07月11日		否
	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8月01日		是
	黄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05日		是
江泽利	宜春学院	副教授	2017年01月01日		是
徐黎	长春旭阳智行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1月11日		否
	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2年01月01日		是
	长春华众延锋彼欧汽车外饰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5月23日		否
	佛吉亚（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01日		否
	长春旭阳威孚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01日		否

	长春旭阳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2月10日		否
	长春佛吉亚旭阳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4月30日		否
	长春旭阳富维安道拓汽车座椅骨架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7年11月01日		否
	长春旭阳汽车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8月24日		否
	天津佛吉亚旭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8月18日		否
	长春晨虹旭阳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5月07日		否
	长春旭阳合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2月26日		否
	长春旭阳汽车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03年09月01日		否
	旭阳左信汽车电子（长春）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02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 1、独立董事和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和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采用津贴制，2022年度津贴标准为8万元。
- 2、同时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或者其在本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相应的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董事津贴。
- 3、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许明哲	董事长、非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0.00	
吴睿	非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62.58	
刘树茂	非独立董事、总裁	男	52	现任	72.34	
王占德	非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2	现任	34.03	
高云辉	非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0.00	
代有田	非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8.00	
吴吉林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8.00	
江泽利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8.00	
杜婕	独立董事	女	67	现任	0.00	
徐黎	监事会主席	女	59	现任	0.00	
魏孝巍	监事	男	34	现任	31.60	
董玉	财务总监	男	48	现任	25.30	
赵金鑫	监事	女	40	离任	27.75	
钟伟	非独立董事	男	52	离任	1.56	
陈阳	副董事长、总裁	男	44	离任	53.58	
于海斌	非独立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1	离任	89.81	
李光	独立董事	男	67	离任	0.00	
郑嘉	非独立董事	男	39	离任	4.67	
许冬	财务总监	男	54	离任	82.79	
高翔	副总裁	男	44	离任	43.86	
陈维	副总裁	男	36	离任	29.58	
杨翔	监事会主席	女	44	离任	0.00	

吴文英	监事	女	38	离任	21.99	
刘大鹏	监事	男	43	离任	16.20	
合计	--	--	--	--	621.64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03月10日	2022年03月11日	《证券时报》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29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06月16日	2022年06月1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08月09日	2022年08月1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8月29日	2022年08月3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10月21日	2022年10月22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10月26日	2022年10月28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11月25日	2022年11月26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12月21日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吴睿	9	1	8	0	0	否	5
代有田	9	0	9	0	0	否	5
吴吉林	9	0	9	0	0	否	5
江泽利	9	0	9	0	0	否	5
许明哲	8	2	6	0	0	否	5
刘树茂	5	4	1	0	0	否	4
高云辉	5	1	3	1	0	否	2
杜婕	5	1	4	0	0	否	2
于海斌	5	2	3	0	0	否	4
李光	4	0	4	0	0	否	4
陈阳	3	1	2	0	0	否	3
郑嘉	3	1	2	0	0	否	2
王占德	1	0	1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地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全面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公司董事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审阅公司发布的公告，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与发展情况。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勤勉尽责，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以及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在履职中与经营管理层针对相关重大事项进行充分讨论，并从各自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未来发展、内部风险控制及财务管理等事项提出了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吴吉林、江泽利、王占德、刘树茂、陈阳（离任）	4	2022年02月25日	审议《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内部审计计划》《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内部审计报告》《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计划》《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就2021年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的报告》	同意所有议案		
			2022年04月27日	审议《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报表的内部审计报告》《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就2022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的报告》	同意所有议案		
			2022年08月26日	审议《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计划》《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就2022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的报告》	同意所有议案		
			2022年10月25日	审议《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内审报告》《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就2022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的报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所有议案		
战略委员会	许明哲、刘树茂、江泽利、吴睿、李光（离任）	2	2022年08月05日	审议《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2022年10月17日	审议《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吉林、刘树茂、杜婕、于海斌（离任）、李光（离任）	1	2022年04月27日	审议《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情况及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提名委员会	吴吉林、许明哲、杜婕、	4	2022年03月07日	审议《关于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李光（离任） 钟伟（离任）	2022年06月13日	审议《关于审查公司总裁人选任职资格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2022年08月05日	审议《关于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2022年11月21日	审议《关于审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同意该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3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1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1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42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73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75
合计	71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1
硕士	5
本科	73
专科	202
专科以下	435
合计	716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普通员工实行计件考核，充分体现多劳多得。同时公司为激励员工掌握技术本领，公司实行技术等级工资，根据考核成绩给员工颁发技术等级，同时发放相应的工资补贴。

报告期内，公司对员工的薪酬政策未发生变动。

3、培训计划

全员培训，各车间、各部门将员工培训作为常态化工作，将日常培训与集中培训结合起来，让员工熟知本岗位的操作规程，做到应知应会。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7,345.2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58,184.3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获得股权激励。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与公司或公司子公司签订正式劳动合同的员工,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工作的其他员工。	94	5,406,400	①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议案》,同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②2016 年 3 月 8 日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累计购入公司股份 6,334,200 股,成交金额合计 71,323,092 元,员工持股计划购买股票的锁定期为 2016 年 3 月 8 日至 2019 年 3 月 7 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于 2019 年 3 月 7 日届满。③2019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员工持股计划 2019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将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至 120 个月,自 2016 年 3 月 8 日至 2026 年 3 月 7 日,修订持有人的退出机制,并完善相关流程。④经申请,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动。以上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0.15%	参加对象认购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款项来源于参加对象的合法薪酬及其他合法方式。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报告期末持股数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无	无	0	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未发生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进行权利行使的情况。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部审计监督。梳理完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部门的职能职责，强化在董事会领导下行使监督权，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持续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充分认识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改善企业管理、增强风险防控、帮助企业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性，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全资子公司	已注销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全资子公司	已注销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全资子公司	工商登记已注销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注销银行账户
重庆隆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全资子公司	工商登记已注销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注销银行账户
江阴利源精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全资子公司	已设立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04月2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般缺陷：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重大缺陷：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③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战略目标为重要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战略目标为重大缺陷；</p> <p>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战略目标为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般缺陷：利润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5%、资产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0.1%；</p> <p>重要缺陷：利润总额存在错报，利润总额 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10%、资产总额存在错报，资产总额 0.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0.5%；</p> <p>重大缺陷：利润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10%、资产总额存在错报，错报金额>资产总额 0.5%。</p>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利源精制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通过了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落实国家相关节能减排文件精神要求，健全制度体系，强化宣传教育，加强科学管理，促进节约型公司建设，从各方面推动节能减排工作全面开展，并取得显著效果。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直以来，公司都恪守社会责任准则，在关注公司自身发展的同时，关注相关方利益，注重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以及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以更优的质量、更严的标准，忠实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积极回报社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无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倍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倍有智能承诺，倍有智能自受让利源精制资本公积转增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向关联方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受让的利源精制资本公积转增的 8 亿股股票。如果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021 年 01 月 20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民、张永侠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利源精制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利源精制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对本人下属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利源精制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利源精制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2 年 01 月 10 日		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2]01110849 号）。本公司现就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所涉事项的影响已部分消除说明如下：

（一）2021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内容

1.如财务报表附注十所述，2021 年 5 月 26 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吉证调查字 2021002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报告日，证监会对公司的立案调查仍然在进行当中。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所述，截至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因虚假陈述产生诉讼纠纷。根据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利源精制针对上述诉讼事项预计承担的投资者损失及案件受理费的拟赔偿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9,438,606.19 元。不排除报告日后仍有投资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索赔的可能，对于此类案件由于金额无法可靠计量，故未确认为预计负债。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关于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消除的说明

2021 年 5 月 26 日，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调查通知书》（吉证调查字 2021002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吉证监处罚字〔2022〕2 号），决定书认定公司披露的 2015 年至 2017 年营业收入虚增 19.29 亿元、货币资金虚增 2.60 亿元；2015 年至 2018 年在建工程虚增 62.84 亿元、利润总额虚增 6.83 亿元；2017 年至 2018 年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虚增 62.84 亿元、固定资产折旧虚增 1.15 亿元。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认为：公司相关信息披露行为违反了 2005 年《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构成 2005 年《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所述“发行人、上市公司或者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按照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披露的信息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行为，依据 2005 年《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决定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的罚款。

本次立案调查已终结，根据《关于发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的通知》（深证上〔2020〕1294 号）和相关规定，以及《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情况，本次涉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中第二条、第四条和第五条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2019 年 11 月 29 日，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沈阳中院”）指定北京市炜衡律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全资子公司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利源”）破产重整管理人。2019 年 12 月 4 日，完成对沈阳利源公章、印鉴、证照等资料的交接工作，并接管了各项资产。公司已经丧失对沈阳利源控制权，其财务报表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沈阳利源已经出表，由于公司前述虚假事项主要出自沈阳利源，因此随着沈阳利源的出表其虚假事项对利源精制公司的影响已经消除；2020 年 11 月 5 日，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辽源中院”）裁定受理本公司破产重整，2020 年 12 月 31 日，辽源中院裁定本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终止重整程序，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处置低效资产，基于上述事实，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的立案调查事项影响已消除。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1、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 所述，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共收到 363 件诉讼材料，主要系黄某某、李某某及张某某等投资者诉公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案件，涉及诉讼金额累计 230,085,595.67 元。根据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利源精制针对上述诉讼事项预计承担的投资者损失及案件受理费的拟赔偿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1,022,284.12 元。不排除报告日后仍有投资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索赔的可能，对于此类案件由于金额无法可靠计量，故未确认为预计负债。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公司董事会对该强调事项段的专项说明

公司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期间，陆续收到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起诉状》等材料。根据《起诉状》等材料显示：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书认定公司未及时披露大股东股份质押和冻结、重大债务逾期违约等情况，并做出处罚决定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书认定公司披露 2015 年-2017 年营业收入和货币资金、2015 年-2018 年在建工程和利润总额、2017 年-2018 年固定资产和固定资产折旧等存在虚假记载情况，并做出处罚决定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

黄某某、李某某等 363 名投资者依据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向辽源中院提起诉讼请求：要求公司赔偿投资损失款约为 230,085,595.67 元。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聘请第三方专业法律服务机构作为公司代理人，负责办理上述案件。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辽源中院已作出对其中 182 个投资者的民事判决，涉及案件诉请金额累计为 117,594,720.09 元，法院判决公司赔偿原告投资差额损失、佣金和印花税、利息共计 4,174,139.23 元，案件受理费按照判决确定的赔偿比例负担，损失核定费用由公司负担，部分一审判决已生效，公司已按法院判决向投资者支付上述款项 2,511,432.97 元，部分一审案件原告已提起上诉，为准确预计诉讼赔偿损失，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公司认同该法律意见书的意见，并据此计提预计负债。不排除报告日后仍有投资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索赔的可能，对于此类案件由于金额无法可靠计量，故未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董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严格执行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表示理解和认可。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进展情况，将根据相关进展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做出了专项说明，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

1、《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该专项说明的内容。

2、公司监事会将依法履行监督的权利，及时关注强调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我们对审计报告无异议。

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经公司第五次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立 1 家子公司为江阴利源精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2 家子公司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冯嵩、凌忠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事宜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事宜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新沃基金诉利源精制等侵权责任纠纷	19,466.66	否	未开庭。	鉴于本案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应诉，并由法院最终认定公司是否应承担相应责任。就相关债权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方案比例进行清偿。	未开庭。	2021年07月29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黄某某、李某某及张某某、蒋某某等 309 件诉利源精制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21,211.52	是	黄某某等 309 人诉利源精制案件, 涉及诉讼金额累计 21,211.51 万元, 其中①部分一审判决已生效; ②部分一审尚未开庭审理; ③部分二审尚未作出裁定或判决; ④部分二审裁定发回重审; ⑤部分再审已开庭尚未判决。	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 309 件诉讼中, ①收到一审判决的 182 件, 涉诉金额累计为 11,759.47 万元, 判决公司对原告赔偿损失金额累计 417.41 万元, 其中已经同意赔偿金额的人数 91 人, 涉及的一审判决赔偿金额 251.36 万元; ②一审尚未开庭审理的 127 件, 涉诉金额 9,452.04 万元; ③二审已作出发回重审裁定 87 件, 上诉请求金额 6,687.28 万元; 二审尚未作出裁定或判决的 4 件, 上诉请求金额为 40.22 万元; ④不服一审判决向高院提出再审 30 件, 已开庭, 未判决。	①部分一审判决已生效, 公司依照判决指定由公司承担的部分, 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清偿方案履行; ②部分一审尚未开庭审理; ③部分二审尚未作出裁定或判决, 部分二审裁定发回重审; ④部分案件再审已开庭未判决。	2021 年 07 月 29 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1-056 和 2021-090;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77
周某诉利源精制股东资格确认纠纷	0	否	二审尚未开庭。	一审判决驳回周某全部诉讼请求, 二审尚未开庭。	二审尚未开庭。	2022 年 09 月 17 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81; 《关于诉讼事项进展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06
崔某某等 42 件诉利源精制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1,781.13	是	未开庭。	未开庭。	未开庭。	2023 年 02 月 07 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06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159.31	否	部分案件一审已开庭, 尚未判决; 部分案件已判决或裁定。	部分案件一审已开庭, 尚未判决; 部分案件已判决或裁定。	部分案件尚未判决; 部分案件已结案, 部分案件尚在处理中。	2023 年 02 月 07 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3-006
	1957.87	是	均已发回重审, 尚未开庭审理。	均已发回重审, 尚未开庭审理。	均已发回重审, 尚未开庭审理。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278.59	否	均已判决。	均已判决。	部分案件已结案, 部分案件尚在处理中。	2022 年 09 月 17 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81
其他诉讼、仲裁	4,576.43	否	其中一件 3964.22 万元的案件已被驳	均已判决或裁定。	已结案。	2022 年 09	《关于诉讼事项的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事项(公司作为被告方)			回起诉;部分案件已撤诉或驳回;部分案件已判决;部分案件已调解结案。			月 03 日	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公司作为原告方)	381.87	否	均已撤诉。	均已撤诉。	已结案。	2022 年 09 月 03 日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公司作为被告方)	44.65	否	已开庭,未判决。	已开庭,未判决。	已开庭,未判决。		
其他诉讼、仲裁事项(公司作为原告方)	7,218.08	否	部分案件已调解;部分案件未开庭。	部分案件已调解;部分案件未开庭。	部分案件已妥善处理,部分案件未开庭。		
茆某某等 12 件诉利源精制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15.91	是	未开庭。	未开庭。	未开庭。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行政处罚决定书	2022 年 10 月 26 日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
张莹莹	董事					
王立国	董事					
王建新	董事					
刘宇	董事					
罗颖俊	董事					
胡国泰	董事					
高印寒	董事					
周海伦	董事					
王文生	董事					
段德炳	董事					
高原	董事					
王素芬	监事					
鲍长江	监事					
吕秀云	监事					
徐申坤	监事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利源 2022 年 12 月与江阴科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江阴永利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和江阴海达特种人革有限公司及安徽恒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江阴科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江阴永利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和江阴海达特种人革有限公司涉及全部马口铁的生产和经营业务。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2022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2022年7月19日,公司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辽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刘树茂先生,其他登记事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2022年6月29日,公司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股票交易自2022年7月1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利源”变更为“利源精制”,股票代码不变,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5%变更为10%。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转出风险警示板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2022年8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为进一步优化管理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注销全资子公司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隆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四家全资子公司注销完成后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注销全资子公司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办理完成相关注销手续止。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办理注销登记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全资子公司的注销进展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二) 2022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拟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江阴利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 2022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阴利源签订受托管理协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利源拟受托管理江阴科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江阴永利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和江阴海达特种人革有限公司,并签订《受托管理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9,767,244	2.25%				-70,886,250	-70,886,250	8,880,994	0.2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9,767,244	2.25%				-70,886,250	-70,886,250	8,880,994	0.2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880,000	8,880,000	8,880,000	0.25%
境内自然人持股	79,767,244	2.25%				-79,766,250	-79,766,250	994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70,232,756	97.75%				70,886,250	70,886,250	3,541,119,006	99.75%
1、人民币普通股	3,470,232,756	97.75%				70,886,250	70,886,250	3,541,119,006	99.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50,000,000	100.00%						3,55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针对被执行人王民与申请执行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证券回购合同纠纷执行案，辽源中院裁定将王民先生持有的 5952 万股和 7257 万股公司股票分别交付申请执行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 1 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物抵债。2022 年 8 月 31 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2、报告期内，针对被执行人王民、张永侠与申请执行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合同纠纷执行一案，吉林高院裁定将王民先生持有的 2500 万股和张永侠女士持有的 9450 万股公司股票交付申请执行人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物抵债。2022 年 11 月 10 日，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 日和 2022 年 11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暨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2-076 和 2022-095。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长江证券—交通银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 1 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880,000		8,880,000	首发后限售股	2019-03-08
王民	8,880,994		8,880,000	994	首发后限售股	2019-03-08
张永侠	70,875,000		70,875,000	0	高管锁定股	2022-11-10
姜广金	3,750		3,750	0	高管锁定股	2022-04-11
朱广峰	7,500		7,500	0	高管锁定股	2022-04-11
合计	79,767,244	8,880,000	79,766,250	8,880,99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4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5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4%	800,000,000			800,000,000	冻结	800,000,000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3%	288,506,855	-43928865		288,506,855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8%	176,959,489	116890000		176,959,489		
郑世财	境内自然人	2.31%	82,000,000	-18000000		82,000,000		
海南省恒馨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	75,103,400	-74896600		75,103,4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4%	72,570,000	26486062		72,570,000		
锦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62,981,157	0		62,981,157		
阿拉山口市弘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62,724,700	-7520300		62,724,700		
长江证券—交通银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 1 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8%	59,520,000	21364555	8,880,000	50,640,000		
长城国泰（舟山）产业并购重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1.49%	52,724,077	0		52,724,077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1、2020 年 12 月 11 日，辽源中院裁定批准公司重整计划、终止公司重整程序。依照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公司以原有总股本 1,214,835,580 股为基数，以每 10 股约转增 19.222061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 2,335,164,420 股股票，转增后利源精制总股本							

见注 3)	<p>扩大至 35.50 亿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公司股票价格不实施除权。上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的股份已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市。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份直接登记至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此账户为公司重整管理人开立的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仅为协助重整计划执行所用的临时账户，待账户内股票依照重整计划规定处置完毕后将办理注销手续。股票登记在公司重整管理人证券账户期间，将不行使标的股份所对应的公司股东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利益分配请求权等）。</p> <p>2、依照重整计划及有关安排，倍有智能自受让转增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向关联方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利源精制股票。为保障利源精制重整后股权结构在一定时期内保持稳定，增强各方对利源精制未来发展的信心，上述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 A 股）登记至倍有智能指定账户后，公司根据重整计划通过法院冻结的方式对倍有智能受让转增股份设定股票转让限制。具体详见公告编号：2021-008。</p> <p>3、长江证券—交通银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 1 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与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与王民证券回购合同纠纷一案，分别通过司法划转王民持有的 5952 万股和 7257 万股公司股票以物抵债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p> <p>4、海南省恒馨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阿拉山口市弘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锦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家法人机构因执行《重整计划》划转股票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p> <p>5、除上述情况外，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因与王民、张永侠合同纠纷一案，通过司法划转王民 2500 万股、张永侠 9450 万股公司股票以物抵债，持股比例增加至 4.98%。</p>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江证券—交通银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 1 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是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无相关情况。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0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88,506,855	人民币普通股	288,506,855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6,959,489	人民币普通股	176,959,489
郑世财	8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00,000
海南省恒馨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103,400	人民币普通股	75,103,40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2,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570,000
锦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2,981,157	人民币普通股	62,981,157
阿拉山口市弘通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62,724,700	人民币普通股	62,724,700
长城国泰（舟山）产业并购重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724,077	人民币普通股	52,724,077
长江证券—交通银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 1 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6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江证券—交通银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乐享 1 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是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吴睿	2019 年 03 月 01 日	91440300MA5FGY0426	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系统软件、支撑软件、中间件软件、嵌入式软件、安全测评类软件、安全管理类软件、安全应用类软件、安全基础类软件、网络安全类软件、专用安全类软件、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技术维护；信息技术咨询；集成电路设计、研发；医学影像技术、治疗急救及康复技术、电生理检测技术、监护技术、医学检验技术、机器人制造技术的技术咨询；生物医药技术开发；科学分析仪器技术、检测仪器技术、精确制造中的测控仪器技术、先进制造系统及数控加工技术、数字化技术、信息化技术的技术开发；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材料咨询、工程造价咨询；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自动化设备、医疗设备的租赁及上门维修；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广告业务、经营电子商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以上不含限制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二类、三类医疗设备的生产、销售。其他电子设备开发制造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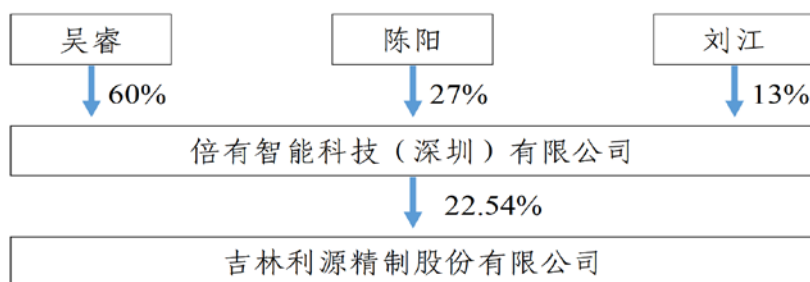
			留权
吴睿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吴睿，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5月出生，清华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三洋电机（蛇口）有限公司音响厂主任、清华大学汽车工程系内燃机实验室项目经理、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新能源汽车研究所副所长、浙江易立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福瑞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倍有智能董事长、本公司董事、江阴利源执行董事等职务。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依照重整计划的规定，倍有智能自受让转增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向关联方以外的第三方转让其所持有的利源精制股票。为保障利源精制重整后股权结构在一定时期内保持稳定，增强各方对利源精制未来发展的信心，上述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 A 股）登记至倍有智能指定账户后，公司根据重整计划通过法院冻结的方式对倍有智能受让转增股份设定股票转让限制。具体详见公告编号：2021-008。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3]0031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冯嵩、凌忠峰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3110 号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源精制)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利源精制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利源精制，并履行了职业

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1 所述，截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共收到 363 件诉讼材料，主要系黄某某、李某某及张某某等投资者诉公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案件，涉及诉讼金额累计 230,085,595.67 元。根据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利源精制针对上述诉讼事项预计承担的投资者损失及案件受理费的拟赔偿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1,022,284.12 元。不排除报告日后仍有投资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索赔的可能，对于此类案件由于金额无法可靠计量，故未确认为预计负债。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营业收入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7 亿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08 亿元，收入增长比率 38.42%。收入增长金额较高。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向管理层、治理层进行询问，评价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2）了解和评价利源精制销售与收款循环中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3）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①将本期销售收入金额与以前可比期间的对应数据进行比较；

②分析月度或季度销售量变动趋势；

（5）选取样本对营业收入执行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执行了替代性审计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6）选取样本对收入执行细节测试，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以及运输协议签收等，检查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7）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

（8）分析并核查公司的主要客户及变化情况，调查重要交易客户的背景信息；

（9）对主要客户的资金流水进行检查，检查回款是否真实，回款单位与客户是否一致，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等问题；

（10）检查公司营业收入的会计处理与列报是否适当。

基于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认为，利源精制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列报与披露是恰当的。

五、其他信息

利源精制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利源精制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利源精制管理层负责评估利源精制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利源精制、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利源精制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利源精制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利源精制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利源精制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大华审字[2023]003110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冯嵩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凌忠峰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024,743.44	324,253,793.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5,842,305.96	114,230,471.92
应收账款	184,288,811.58	123,956,614.58
应收款项融资	25,693,039.70	33,346,152.89
预付款项	28,740,830.53	31,652,706.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55,704.46	6,560,298.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488,226.95	99,746,865.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15,743.53	13,426,864.83
流动资产合计	588,649,406.15	747,173,768.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1,949,234.49	1,415,602,777.58
在建工程	30,341,649.41	44,113,850.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09,700.38
无形资产	66,992,328.56	69,305,58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82,476.74	17,541,255.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9,365,689.20	1,547,773,165.45
资产总计	1,878,015,095.35	2,294,946,933.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228,386.1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509,126.61	19,764,398.4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77,250.71	3,221,351.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864,465.58	24,024,420.36
应交税费	1,326,336.04	626,990.90
其他应付款	23,084,320.92	78,857,629.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469,201.40	40,772,131.48
其他流动负债	5,508,854.32	55,787,410.63
流动负债合计	241,767,941.77	223,054,332.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8,047,772.44	94,393,277.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86,458.12
长期应付款	207,707,376.59	232,059,447.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086,746.81	6,881,704.77
递延收益	66,196,684.68	75,944,55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1,038,580.52	410,365,441.86
负债合计	622,806,522.29	633,419,774.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50,000,000.00	3,5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77,382,708.15	4,577,382,708.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425,625.06	53,561,413.78
盈余公积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94,660,749.58	-6,788,477,95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5,208,573.06	1,661,527,158.7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5,208,573.06	1,661,527,158.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8,015,095.35	2,294,946,933.52

法定代表人：刘树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792,362.50	305,190,564.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5,842,305.96	114,230,471.92
应收账款	184,277,696.58	123,948,287.35
应收款项融资	25,693,039.70	33,346,152.89
预付款项	27,850,877.22	31,494,395.19
其他应收款	26,506,208.26	332,664,199.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6,359,438.86	99,214,306.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88,841.77	13,374,365.79
流动资产合计	585,410,770.85	1,053,462,743.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500,000.00	2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0,216,185.27	1,434,501,604.16
在建工程	30,341,649.41	44,113,850.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6,992,328.56	69,305,582.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82,476.74	17,541,255.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8,132,639.98	1,585,962,291.65
资产总计	1,903,543,410.83	2,639,425,035.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228,386.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926,073.71	19,879,741.3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777,250.71	3,221,351.80
应付职工薪酬	24,875,386.58	23,380,541.14
应交税费	1,011,002.11	314,818.24
其他应付款	35,684,021.66	79,847,252.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469,201.40	40,772,131.48
其他流动负债	5,508,854.32	55,787,410.63
流动负债合计	252,480,176.68	223,203,247.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047,772.44	94,393,277.3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07,707,376.59	232,059,447.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086,746.81	6,881,704.77
递延收益	66,196,684.68	75,944,55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1,038,580.52	409,278,983.74
负债合计	633,518,757.20	632,482,231.3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50,000,000.00	3,5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77,332,708.15	4,577,332,708.1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53,425,625.06	53,561,413.78
盈余公积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未分配利润	-7,179,794,669.01	-6,443,012,307.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0,024,653.63	2,006,942,803.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03,543,410.83	2,639,425,035.0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8,066,172.64	366,957,851.22
其中：营业收入	508,066,172.64	366,957,851.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07,402,507.28	615,139,042.33
其中：营业成本	593,446,635.08	450,322,949.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275,102.13	16,656,826.39
销售费用	2,517,285.85	3,111,922.60
管理费用	73,359,278.59	133,700,970.36
研发费用	16,534,151.92	1,439,800.08
财务费用	9,270,053.71	9,906,573.38
其中：利息费用	8,418,236.59	17,024,518.66
利息收入	946,852.97	2,025,317.94
加：其他收益	11,499,284.08	13,352,639.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4,230.28	127,346,797.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37,346.19	6,137,373.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533,091.74	-347,323,211.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013.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805,244.53	-448,667,591.80
加：营业外收入	425,562.82	11,450,164.69
减：营业外支出	24,803,115.25	12,154,697.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6,182,796.96	-449,372,124.74
减：所得税费用		2,173.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182,796.96	-449,374,298.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182,796.96	-449,374,298.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182,796.96	-449,374,298.59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6,182,796.96	-449,374,29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6,182,796.96	-449,374,298.5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树茂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玉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8,004,131.42	366,957,851.22
减：营业成本	593,828,320.41	451,106,081.12
税金及附加	12,273,008.11	16,651,378.89
销售费用	2,517,285.85	3,111,922.60
管理费用	63,753,486.05	124,423,875.78
研发费用	16,534,151.92	1,439,800.08
财务费用	9,264,970.60	4,327,418.83

其中：利息费用	8,396,715.88	11,421,121.07
利息收入	920,719.02	1,986,167.02
加：其他收益	11,446,802.32	13,352,639.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7,637.12	14,140,745.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5,211,674.35	9,278,309.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7,533,091.74	-347,323,211.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4.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2,472,337.80	-544,654,143.73
加：营业外收入	400,785.45	11,407,564.86
减：营业外支出	24,710,809.04	12,112,792.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6,782,361.39	-545,359,371.5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782,361.39	-545,359,371.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782,361.39	-545,359,371.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6,782,361.39	-545,359,371.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1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9,644,631.61	90,110,410.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29,59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57,586.46	29,776,093.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1,331,815.72	119,886,503.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3,744,343.94	510,166,863.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909,886.37	106,718,185.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08,909.01	143,444,170.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22,528.97	69,599,503.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885,668.29	829,928,72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553,852.57	-710,042,218.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52,30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58,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500.00	398,852,30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65,578.70	67,641,353.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5,578.70	457,642,153.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7,078.70	-58,789,849.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992,863.14	108,853,854.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92,863.14	108,853,854.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258,950.01	107,345,305.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02,546.21	10,101,073.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61,496.22	167,446,37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31,366.92	-58,592,524.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2.67	5,165.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329,111.68	-827,419,428.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253,793.76	1,151,673,22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924,682.08	324,253,793.7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9,644,631.61	90,110,410.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828,41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971,831.80	67,930,97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444,879.26	158,041,383.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3,744,343.94	510,166,863.4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795,602.45	88,158,357.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91,737.36	142,793,822.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65,697.66	119,062,77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2,997,381.41	860,181,81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552,502.15	-702,140,434.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52,303.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000.00	398,852,303.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165,578.70	67,641,353.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0,000,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5,578.70	477,642,153.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77,578.70	-78,789,849.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992,863.14	108,853,854.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992,863.14	108,853,854.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258,950.01	107,284,495.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02,546.21	10,101,073.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061,496.22	167,385,569.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31,366.92	-58,531,714.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0.93	5,165.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498,263.00	-839,456,833.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190,564.14	1,141,633,722.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692,301.14	302,176,888.6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3,55 0,00 0,00 0,00				4,57 7,38 2,70 8.15			53,5 61,4 13.7 8	269, 060, 989. 43		- 6,78 8,47 7,95 2.62		1,66 1,52 7,15 8.74	1,66 1,52 7,15 8.74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3,55 0,00 0,00 0,00				4,57 7,38 2,70 8.15			53,5 61,4 13.7 8	269, 060, 989. 43		- 6,78 8,47 7,95		1,66 1,52 7,15 8.74	1,66 1,52 7,15 8.74

余额											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	-	-	-
												406,182,796.96	406,318,585.68	406,318,585.68	406,318,585.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406,182,796.96	406,182,796.96	406,182,796.96	406,182,796.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0,000.00			4,577,382,708.15			53,425,025.06	269,060,989.43			-7,194,660,749.58		1,255,208,573.06		1,255,208,573.0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50,000.00				4,577,382,708.15			55,547,719.14	269,060,989.43			-6,339,103,654.03	2,117,762,690.00		2,117,762,69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3,550,000.00				4,577,382,708.15			55,547,719.4	269,060,989.43		-6,339,103,654.03		2,112,887,762.69	2,112,887,762.6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少以 “—” 号填 列)								-1,986,305.36			-449,374,298.59		-451,360,603.95	-451,360,603.95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449,374,298.59		-449,374,298.59	-449,374,298.5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1,98 6,30 5.36					- 1,98 6,30 5.36		- 1,98 6,30 5.36
1. 本期提取							1,67 0,84 9.04					1,67 0,84 9.04		1,67 0,84 9.04
2. 本期使用							3,65 7,15 4.40					3,65 7,15 4.40		3,65 7,15 4.4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0,000.00			4,577,382.70			53,561,413.78	269,060,989.43		-6,788,477.95		1,661,527.15		1,661,527.15
余额	0.00			8.15			8	43		2.62		8.74		8.7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50,000.00				4,577,332.70			53,561,413.78	269,060,989.43	-6,443,012.30		2,006,942,803.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7.62		
期差错更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3,550, 000,00 0.00				4,577, 332,70 8.15			53,561 ,413.7 8	269,06 0,989. 43	- 6,443, 012,30 7.62		2,006, 942,80 3.7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号 填 列)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 分 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135,78 8.72				- 135,78 8.72
1. 本期提取								2,905, 006.39				2,905, 006.39
2. 本期使用								3,040, 795.11				3,040, 795.1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0, 000,00 0.00				4,577, 332,70 8.15			53,425 ,625.0 6	269,06 0,989. 43	- 7,179, 794,66 9.01		1,270, 024,65 3.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50, 000,00 0.00				4,577, 332,70 8.15			55,547 ,719.1 4	269,06 0,989. 43	- 5,897, 652,93 6.10		2,554, 288,48 0.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50, 000,00 0.00				4,577, 332,70 8.15			55,547 ,719.1 4	269,06 0,989. 43	- 5,897, 652,93 6.10		2,554, 288,48 0.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986, 305.36		- 545,35 9,371. 52		- 547,34 5,676. 88

(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545,35 9,371. 52		- 545,35 9,371. 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1,986,305.36				1,986,305.36
								1,670,849.04				1,670,849.04

2. 本期使用								3,657,154.40				3,657,154.4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50,000,000.00				4,577,332,708.15			53,561,413.78	269,060,989.43	-6,443,012,307.62		2,006,942,803.7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8 年 8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发起人协议，以 2008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在辽源利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1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2204007325471408。所属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类。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355,0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355,000 万元，注册地：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西宁大路 5729 号。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生产销售铝合金精密加工件、铝型材深加工部件；石油化工、电子电器、航空、航天、航海、汽车、轿车用铝合金部件；研发、制造铝合金轨道车辆、车头、车体、集装箱；生产销售铝合金型材、棒材、管材（包括无缝管）；制造各种铝型材产品及铝门窗；生产销售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夹胶玻璃、防弹玻璃和防火玻璃(物理工艺过程)；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的除外）；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上经营项目：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有效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吴睿。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减少 2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 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 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 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计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

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工具减值。

17、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4	2.40-9.6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20	4	4.80-48.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4	9.60-12.00
其他固定资产	年限平均法	5-15	4	6.40-19.20

1、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初始计量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专利	10-20 年	直线法
软件	2 年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1）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42、“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7、股份支付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8、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销售商品收入：公司将货物发出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 29、使用权资产和 35、租赁负债。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五、24、“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 29、使用权资产和 35、租赁负债。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安全生产费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印发的关于《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计提安全生产费：

1.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2.35% 提取；
2.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1.25% 提取；
3.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5% 提取；
4. 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1% 提取；

5.上一年度营业收入超过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05%提取。

安全生产费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公司决议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	13%、9%

	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隆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第一条：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文件，此条款中“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的规定调整为：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执行。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重庆隆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按照上述规定计缴企业所得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编号：GR202222000388，发证时间 2022 年 11 月 29 日，有效期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34,024,743.44	324,253,793.76
合计	134,024,743.44	324,253,793.7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00,061.36	

其他说明：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存款	100,061.36	
合计	100,061.36	

注：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湖西路支行开设的账户由于企业法人尚未变更，银行限制账户只收不付。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说明 1：2019 年 12 月 4 日，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利源”）因被法院裁定破产重整且被管理人接管，公司已丧失对其财务与经营的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 2019 年对沈阳利源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2022 年 2 月 21 日，沈阳利源管理人发布关于《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再次表决结果的公告，《重整计划草案》表决结果为未通过。2022 年 6 月 6 日，沈阳中院宣告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破产。2022 年 11 月 2 日沈阳利源管理人发布的表决结果报告显示，《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表决通过。截至财务报告签发日，《破产财产分配方案》仍在执行中。

如上述，由于沈阳利源已宣告破产，虽然《破产财产分配方案》已表决通过，但根据破产财产的分配情况，本报告期末公司预计无法收到相应的投资回报，也无法收回其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仍为 0。

说明 2：利源精制以其持有沈阳利源的 30,900 万股权向宁夏天元提供质押担保、11,000 万股权向深圳国鼎晟提供质押担保、61,100 万股权向中安百联提供质押担保。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5,842,305.96	114,230,471.92
合计	125,842,305.96	114,230,471.92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34,761,878.59	98,375,710.96
合计	34,761,878.59	98,375,710.96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1,987,589.03	100.00%	27,698,777.45	13.07%	184,288,811.58	147,635,468.25	100.00%	23,678,853.67	16.04%	123,956,614.58
其中：										
其中：账龄组合	211,987,589.03	100.00%	27,698,777.45	13.07%	184,288,811.58	147,635,468.25	100.00%	23,678,853.67	16.04%	123,956,614.58
合计	211,987,589.03	100.00%	27,698,777.45		184,288,811.58	147,635,468.25	100.00%	23,678,853.67		123,956,614.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7,698,777.4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2,276,150.79	9,613,807.54	5.00%
1—2年	1,804,921.72	180,492.17	10.00%
2—3年	4,077.56	2,038.78	50.00%
3—4年	4,258,183.89	4,258,183.89	100.00%
4—5年	11,361,470.56	11,361,470.56	100.00%
5年以上	2,282,784.51	2,282,784.51	100.00%
合计	211,987,589.03	27,698,777.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2,276,150.79
1至2年	1,804,921.72
2至3年	4,077.56
3年以上	17,902,438.96
3至4年	4,258,183.89
4至5年	11,361,470.56
5年以上	2,282,784.51
合计	211,987,589.0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678,853.67	4,211,734.23		191,810.45		27,698,777.45
合计	23,678,853.67	4,211,734.23		191,810.45		27,698,777.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1,810.45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8,174,384.96	32.16%	3,408,719.25
第二名：	37,942,434.43	17.90%	1,897,121.72
第三名：	36,160,773.26	17.06%	1,808,038.66
第四名：	20,358,878.37	9.60%	1,017,943.92
第五名：	7,147,350.61	3.37%	357,367.53
合计	169,783,821.63	80.09%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5,693,039.70	33,346,152.89
合计	25,693,039.70	33,346,152.8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33,346,152.89		-7,653,113.19		25,693,039.70	
合计	33,346,152.89		-7,653,113.19		25,693,039.7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091,712.35	97.74%	29,478,597.10	93.13%
1至2年	646,197.18	2.25%	571,408.61	1.81%
2至3年	2,921.00	0.01%	625,043.51	1.97%
3年以上			977,656.97	3.09%
合计	28,740,830.53		31,652,706.19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第一名:	11,238,273.10	39.10
第二名:	5,835,798.80	20.30
第三名:	2,101,733.40	7.31
第四名:	691,973.42	2.40
第五名:	576,888.00	2.01
合计	20,444,666.72	71.12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455,704.46	6,560,298.48
合计	5,455,704.46	6,560,298.48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2,428,342.56	61,662,957.55
保证金	1,200,000.00	
其他	555,620.22	499,987.29

合计	64,183,962.78	62,162,944.84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87,629.10	55,015,017.26	55,602,646.36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884,717.69	1,240,894.27	3,125,611.96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472,346.79	56,255,911.53	58,728,258.3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68,090.28
1 至 2 年	21,383.51
3 年以上	60,994,488.99
3 至 4 年	1,706,777.32
4 至 5 年	59,287,711.67
合计	64,183,962.7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602,646.36	3,125,611.96				58,728,258.32
合计	55,602,646.36	3,125,611.96				58,728,258.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58,682,685.07	4-5 年	76.72%	56,291,000.98
第二名：	保证金	1,200,000.00	1 年以内	16.08%	60,000.00
第三名：	往来款	407,160.60	4-5 年	1.57%	407,160.60
第四名：	往来款	285,000.00	1 年以内	0.53%	14,250.00
第五名：	往来款	274,956.46	3-4 年	0.27%	274,956.46
合计		60,849,802.13		95.17%	57,047,368.0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803,765.32	2,379,012.69	41,424,752.63	56,359,943.27	4,758,320.71	51,601,622.56
在产品	20,748,503.09	5,023,658.48	15,724,844.61	22,476,474.67	7,132,942.77	15,343,531.90
库存商品	15,661,974.72	1,599,905.84	14,062,068.88	34,736,001.89	6,961,769.58	27,774,232.31
发出商品	4,001,266.89		4,001,266.89	4,319,988.28	402,915.91	3,917,072.37
低值易耗品	5,854.64		5,854.64	5,854.64		5,854.64
包装物	623,302.86		623,302.86	729,230.27		729,230.27
委托加工物资	646,136.44		646,136.44	517,719.09	142,397.72	375,321.37
合计	85,490,803.96	9,002,577.01	76,488,226.95	119,145,212.11	19,398,346.69	99,746,865.4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758,320.71	25,081,637.57		27,460,945.59		2,379,012.69
在产品	7,132,942.77	14,637,561.49		16,746,845.78		5,023,658.48
库存商品	6,961,769.58	13,047,030.20		18,408,893.94		1,599,905.84
发出商品	402,915.91	267,329.64		670,245.55		
委托加工物资	142,397.72			142,397.72		
合计	19,398,346.69	53,033,558.90		63,429,328.58		9,002,577.0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进项税	16,420.10	16,420.10
预交税费	3,884,892.96	252.49
增值税留抵	12,320.73	12,936,175.17
预缴社保费用	239,361.96	474,017.07
报废资产	3,962,747.78	
合计	8,115,743.53	13,426,864.83

其他说明：

注：预缴税费包含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所得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71,949,234.49	1,415,602,777.58
合计	1,171,949,234.49	1,415,602,777.5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58,000,800.32	3,056,719,844.17	12,718,236.29	15,639,079.01	4,543,077,959.79
2.本期增加金额	64,128.44	44,163,234.06	526,548.66	89,474.82	44,843,385.98
(1) 购置		753,962.83	526,548.66	89,474.82	1,369,986.31
(2) 在建工程转入	64,128.44	43,409,271.23			43,473,399.6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41,343,052.41	3,423,854.30	4,599,150.75	249,366,057.46
(1) 处置或报废		241,343,052.41	3,423,854.30	4,599,150.75	249,366,057.46
4.期末余额	1,458,064,928.76	2,859,540,025.82	9,820,930.65	11,129,403.08	4,338,555,288.3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44,984,882.16	1,610,870,080.11	10,170,822.18	11,230,147.10	1,977,255,931.55
2.本期增加金额	33,720,477.50	94,109,488.12	704,448.51	454,245.65	128,988,659.78
(1) 计提	33,720,477.50	94,109,488.12	704,448.51	454,245.65	128,988,659.78
3.本期减少金额		191,976,358.92	2,825,789.84	3,577,851.29	198,380,000.05
(1) 处置或报废		191,976,358.92	2,825,789.84	3,577,851.29	198,380,000.05
4.期末余额	378,705,359.66	1,513,003,209.31	8,049,480.85	8,106,541.46	1,907,864,591.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39,966,973.46	807,821,799.33		2,430,477.87	1,150,219,250.66
2.本期增加金额		134,371,661.81	63,349.58	64,521.44	134,499,532.83
(1) 计提		134,371,661.81	63,349.58	64,521.44	134,499,532.83
3.本期减少金额		24,799,731.87		1,177,589.08	25,977,320.95
(1) 处置或报废		24,799,731.87		1,177,589.08	25,977,320.95
4.期末余额	339,966,973.46	917,393,729.27	63,349.58	1,317,410.23	1,258,741,462.5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9,392,595.64	429,143,087.24	1,708,100.22	1,705,451.39	1,171,949,234.49
2.期初账面	773,048,944.70	638,027,964.73	2,547,414.11	1,978,454.04	1,415,602,777.58

价值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0,033,176.89	15,066,973.24	7,755,765.30	17,210,438.35	
机器设备	532,801,442.56	312,529,831.54	135,464,455.92	84,807,155.10	
合计	572,834,619.45	327,596,804.78	143,220,221.22	102,017,593.45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341,649.41	44,113,850.17
合计	30,341,649.41	44,113,850.17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制模具	17,113,493.81	5,310,420.55	11,803,073.26	26,339,333.59	10,329,679.03	16,009,654.56
污水改造项目	14,168,021.40		14,168,021.40	14,067,266.69		14,067,266.69
厂区供水管线安装、厂区燃气地下管道铺设	154,543.69		154,543.69	6,189,679.03		6,189,679.03

废气环保设备				6,823,782.62		6,823,782.62
设备维修	52,594.06			52,594.06	32,316.83	32,316.83
挤压车间 14# 机一出多改造 试制购进设备					991,150.44	991,150.44
铸造机改造	4,163,417.00			4,163,417.00		
合计	35,652,069.96	5,310,420.55	30,341,649.41	54,443,529.20	10,329,679.03	44,113,850.1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污水改造项目	42,103,968.00	14,067,266.69	100,754.71			14,168,021.40	60.52%	36.68				其他
厂区供水管线安装、厂区燃气地下管道铺设	7,813,870.00	6,189,679.03	171,063.82	6,206,199.16		154,543.69	87.74%	97.84				其他
废气环保设备	7,693,000.00	6,807,964.60		6,807,964.60			95.00%	100.00				其他
铸造机改造	5,528,900.00		4,163,417.00			4,163,417.00	50.00%	75.30				其他
合计	63,139,738.00	27,064,910.32	4,435,235.53	13,014,163.76		18,485,982.0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12,933.84	1,612,933.8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612,933.84	1,612,933.84
租赁到期	1,612,933.84	1,612,933.84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403,233.46	403,233.46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03,233.46	403,233.46
(1) 处置		
租赁到期	403,233.46	403,233.46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1,209,700.38	1,209,700.38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0,256,563.14	19,766.99		8,451,169.89	88,727,500.0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0,256,563.14	19,766.99		8,451,169.89	88,727,500.0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377,969.55	16,271.61		2,027,676.86	19,421,918.02
2.本期增加金额	1,661,512.32	776.64		650,964.48	2,313,253.44
(1) 计提	1,661,512.32	776.64		650,964.48	2,313,253.4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039,481.87	17,048.25		2,678,641.34	21,735,171.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217,081.27	2,718.74		5,772,528.55	66,992,328.56
2.期初账面价值	62,878,593.59	3,495.38		6,423,493.03	69,305,582.0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57,312,601.06	4,304,378,776.41
可抵扣亏损	3,032,622,683.73	2,622,737,999.51
合计	7,189,935,284.79	6,927,116,775.9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671.39	
2023 年	10,681,342.96	10,760,429.71	
2024 年	1,134,873.65	1,134,873.65	
2025 年	232,485,787.79	232,485,787.79	
2026 年	84,072.62	1,494,745.38	
2027 年	8,528,050.48		
2028 年	413,338,761.42	413,338,761.42	
2029 年	608,080,345.95	608,080,345.95	
2030 年	1,100,417,089.30	1,100,417,089.30	
2031 年	255,013,294.92	255,013,294.92	
2032 年	402,859,064.64		
合计	3,032,622,683.73	2,622,737,999.51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及工程预付款	20,082,476.74		20,082,476.74	17,541,255.32		17,541,255.32
合计	20,082,476.74		20,082,476.74	17,541,255.32		17,541,255.32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贴现票据	93,228,386.19	
合计	93,228,386.1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160,808.06	14,439,011.20
1 至 2 年	3,566,963.73	1,289,537.68
2 至 3 年	665,387.23	630,622.39
3 年以上	3,115,967.59	3,405,227.21
合计	19,509,126.61	19,764,398.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16,719.96	2,979,731.78
1 至 2 年	222,110.23	241,620.02
2 至 3 年	238,420.52	
3 年以上		
合计	2,777,250.71	3,221,351.8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948,753.15	77,786,090.36	76,535,257.93	25,199,585.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667.21	8,963,841.23	8,374,628.44	664,880.00
合计	24,024,420.36	86,749,931.59	84,909,886.37	25,864,465.5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79,755.30	69,958,888.57	70,677,966.29	4,160,677.58

2、职工福利费		450,000.00		450,000.00
3、社会保险费	600.00	3,736,791.03	3,717,910.50	19,480.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8.00	3,517,599.14	3,518,187.14	
工伤保险费	12.00	219,191.89	199,723.36	19,480.53
4、住房公积金	68,984.00	805,984.65	814,944.08	60,024.5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999,413.85	2,834,426.11	1,324,437.06	20,509,402.90
合计	23,948,753.15	77,786,090.36	76,535,257.93	25,199,585.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2,507.02	8,586,455.17	8,013,263.88	645,698.31
2、失业保险费	3,160.19	377,386.06	361,364.56	19,181.69
合计	75,667.21	8,963,841.23	8,374,628.44	664,880.00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79,381.53	267,177.08
个人所得税	183,253.37	283,996.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252.92	5,457.69
教育费附加	13,684.78	19,158.70
印花税	96,082.94	26,798.30
环境保护税	2,977.58	2,946.61
水利基金	31,702.92	21,455.67
合计	1,326,336.04	626,990.90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3,084,320.92	78,857,629.27
合计	23,084,320.92	78,857,629.27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3,320.52	
往来款	4,299,686.52	3,958,904.25
重整费用	4,057,504.53	4,057,504.53
重组债权	12,799,584.80	65,666,824.95
个人承担社保	1,737,105.93	
其他	37,118.62	2,802,236.90
税收滞纳金		165,422.48
中介费用		2,206,736.16
合计	23,084,320.92	78,857,629.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998,434.71	11,791,620.3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2,470,766.69	28,980,511.14
合计	70,469,201.40	40,772,131.48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61,529.55	418,775.63
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147,324.77	55,368,635.00
合计	5,508,854.32	55,787,410.6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8,047,772.44	94,393,277.39
合计	78,047,772.44	94,393,277.3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注 1：中国进出口银行银行吉林省分行长期借款（人民币）：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裁定批准《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下称“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安排，

依照(2020)京 0102 民初 1165 号的《民事判决书》，以留债展期方式清偿的金额为 44,249,658.08 元人民币，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算，六年内清偿完毕，如遇还本付息日为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还本付息日顺延至第一个工作日。留债利率按照重整计划获得法院批准当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40% 确定。

注 2：中国进出口银行银行吉林省分行长期借（欧元）：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裁定批准《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下称“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安排，依照(2019)京 04 民初 1026 号的《民事判决书》，以留债展期方式清偿的金额为 10,203,546.68 欧元，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算，六年内清偿完毕，如遇还本付息日为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还本付息日顺延至第一个工作日。留债利率按照重整计划获得法院批准当月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五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40% 确定。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使用权资产		1,086,458.12
合计		1,086,458.12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07,707,376.59	232,059,447.26
合计	207,707,376.59	232,059,447.26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整债权-留债展期	260,178,143.28	261,039,958.4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2,470,766.69	28,980,511.14
合计	207,707,376.59	232,059,447.26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9,086,746.81	6,881,704.77	证券虚假陈述纠纷、工程价格纠纷
合计	29,086,746.81	6,881,704.7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5,944,554.32		9,747,869.64	66,196,684.68	政府拨款
合计	75,944,554.32		9,747,869.64	66,196,684.6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海钻探用铝合金管材项目	17,499,999.74			5,000,000.04			12,499,999.70	与资产相关
基建项目建设补贴	33,963,061.78			890,839.44			33,072,222.34	与资产相关

款								
特殊铝型材及铝型材深加工项目	12,875,180.49			2,145,863.28			10,729,317.21	与资产相关
大截面交通运输铝型材深加工项目	5,527,824.90			884,454.36			4,643,370.54	与资产相关
轿车天窗、保险杠项目	1,405,882.31			401,680.68			1,004,201.63	与资产相关
轨道项目160MN机拨款	2,059,999.80			206,000.04			1,853,999.76	与资产相关
铝型材挤压及深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1,229,272.22			135,698.40			1,093,573.82	与资产相关
轨道交通车体材料深加工项目	833,333.20			33,333.36			799,999.84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0 万套铝合金汽车轮毂项目	549,999.88			50,000.04			499,999.8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944,554.32			9,747,869.64			66,196,684.68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50,000.00						3,55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77,382,708.15			4,577,382,708.15
合计	4,577,382,708.15			4,577,382,708.1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3,561,413.78	2,905,006.39	3,040,795.11	53,425,625.06
合计	53,561,413.78	2,905,006.39	3,040,795.11	53,425,625.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21 日起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按照规定标准计算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合计	269,060,989.43			269,060,989.4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788,477,952.62	-6,339,103,654.0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788,477,952.62	-6,339,103,654.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6,182,796.96	-449,374,298.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7,194,660,749.58	-6,788,477,952.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3,224,735.27	574,004,727.34	350,600,643.59	423,064,777.07
其他业务	14,841,437.37	19,441,907.74	16,357,207.63	27,258,172.45

合计	508,066,172.64	593,446,635.08	366,957,851.22	450,322,949.52
----	----------------	----------------	----------------	----------------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08,066,172.64	无	366,957,851.22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4,841,437.37	与主营业务无关	16,357,207.63	与主营业务无关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92%	与主营业务无关	4.46%	与主营业务无关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4,841,437.37	与主营业务无关	16,357,207.63	与主营业务无关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4,841,437.37	与主营业务无关	16,357,207.63	与主营业务无关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14,841,437.37	与主营业务无关	16,357,207.63	与主营业务无关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93,224,735.27	无	350,600,643.59	无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4.52	
教育费附加	428.70	
房产税	9,526,232.04	12,699,746.41
土地使用税	2,127,648.00	2,836,864.00
车船使用税	2,600.40	2,690.40
印花税	293,013.33	889,894.50
水利专项基金	304,355.86	220,174.72
环境保护税	19,443.48	7,456.3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5.80	
合计	12,275,102.13	16,656,826.3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4,496.35	1,744,177.15
招待费	483,012.27	173,167.75
其他	333,020.77	551,602.49

差旅费	198,554.80	258,551.48
办公费	8,201.66	20,821.96
广告费		363,601.77
合计	2,517,285.85	3,111,922.60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停工损失		58,956,463.48
职工薪酬	43,445,630.57	42,135,644.05
服务费	2,811,660.97	6,627,288.12
物料消耗费	8,596,086.32	7,449,672.06
折旧费用	3,563,148.81	5,582,735.45
中介机构费	3,737,552.46	908,862.77
无形资产摊销	2,313,253.44	1,748,441.00
招待费	4,293,902.06	1,549,883.71
修理费	1,191,220.68	1,161,196.40
诉讼费	949,891.99	983,162.30
差旅费	811,329.83	851,221.74
残保金	564,394.81	
办公费	502,638.02	504,336.00
董事会费	340,620.75	428,444.91
其他	237,947.88	687,582.48
兜底损失		4,126,035.89
合计	73,359,278.59	133,700,970.3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试制	7,715,814.76	
折旧费	4,044,538.04	159,458.88
职工薪酬	2,735,043.62	1,280,341.20
其他	2,038,755.50	
合计	16,534,151.92	1,439,800.08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418,236.59	17,024,518.6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3,524.28

减：利息收入	946,852.97	2,025,317.94
汇兑损益	1,748,430.59	-5,149,510.95
银行手续费	39,009.54	56,883.61
其他	11,229.96	
合计	9,270,053.71	9,906,573.38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499,284.08	13,352,639.64
合计	11,499,284.08	13,352,639.64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4,190.75
债务重组收益	824,230.28	118,492,607.15
合计	824,230.28	127,346,797.90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125,611.96	9,730,346.7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211,734.23	-3,592,973.03

合计	-7,337,346.19	6,137,373.67
----	---------------	--------------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3,033,558.91	-52,669,703.57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4,499,532.83	-292,144,632.84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508,875.49
合计	-187,533,091.74	-347,323,211.90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78,013.68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203,377.55	468,627.80	203,377.55
预计负债转回		10,978,336.4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40,382.31		140,382.31
其他	81,802.96	3,200.40	81,802.96
合计	425,562.82	11,450,164.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22,852.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2,175,493.24	8,317,983.85	22,175,493.24
诉讼支出	1,583,677.94		1,583,677.94
罚款及滞纳金	796,098.66	3,651,226.17	796,098.66
赔偿金	155,541.70	124,902.00	155,541.70
其他	92,303.71	37,733.38	92,303.71
合计	24,803,115.25	12,154,697.63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73.85
合计		2,173.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6,182,796.9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927,419.5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69,082.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83,321.0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213,181.37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9,341,879.69	710,728.53
定期存单解封		20,000,000.00
政府补助	1,749,240.59	3,673,455.28
利息收入及其他	3,766,466.18	5,391,909.58
合计	14,857,586.46	29,776,093.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律师、审计、评估中介费用	3,891,000.36	46,832,901.80
各项费用	13,436,415.09	14,832,603.26
罚款、滞纳金	796,098.66	6,286,770.55
支付其他	12,899,014.86	1,647,227.90
合计	31,022,528.97	69,599,503.5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支付其他项目中包含付进出口银行外币兑换款 897.00 万元。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	131,992,863.14	58,853,854.20
关联方借款		50,000,000.00
合计	131,992,863.14	108,853,854.2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还款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6,182,796.96	-449,374,298.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1,441,109.34	341,185,838.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8,988,659.78	175,351,927.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3,233.46
无形资产摊销	2,313,253.44	1,748,441.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013.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035,110.93	8,317,983.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18,236.59	17,024,518.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4,230.28	-127,346,797.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258,638.47	-47,164,569.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447,701.65	29,607,500.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476,118.55	-659,795,995.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553,852.57	-710,042,218.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3,924,682.08	324,253,793.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4,253,793.76	1,151,673,221.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329,111.68	-827,419,428.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3,924,682.08	324,253,793.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3,924,682.08	324,253,793.7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924,682.08	324,253,793.76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61.36	由于企业法人尚未变更，银行限制账户只收不付。
固定资产	843,748,523.07	抵押
无形资产	62,878,593.59	抵押
合计	906,727,178.02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8.13
其中：美元	2.56	6.9646	17.83
欧元	0.04	7.4229	0.30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60,591,925.44
欧元	8,162,837.36	7.4229	60,591,925.44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	

额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立 1 家子公司为江阴利源精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吉林省辽源市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	建筑安装业	100.00%		设立
辽源市利源装	吉林省辽源市	吉林省辽源市	建筑装饰、装	100.00%		设立

潢工程有限公司		龙山区	修和其他建筑业			
吉林利源精制供应链有限公司	吉林省辽源市	吉林省辽源市龙山区	批发业	100.00%		收购
东辽县辽东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吉林省辽源市	吉林省辽源市东辽县	零售业	100.00%		设立
长春利源精制实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	商务服务业	51.00%		设立
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	批发业	100.00%		设立
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密云区	北京市密云区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浙江鑫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	批发业	100.00%		设立
重庆隆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批发业	100.00%		设立
江阴利源精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阴市	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欧元有关，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附注七、注释 82 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45)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二）信用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应收款项融资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三）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516 万人民币	22.51%	22.5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倍有智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3 月 1 日，于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FGY0426，注册资本为 516.00 万元，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科发路 8 号金融服务技术创新基地 3 栋整套。

经营范围：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系统软件、支撑软件、中间件软件、嵌入式软件、安全测评类软件、安全管理类软件、安全应用类软件、安全基础类软件、网络安全类软件、专用安全类软件、计算机软件、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销售；信息系统设计、集成、技术维护；信息技术咨询，集成电路设计、研发；医学影像技术、治疗急救及康复技术、电生理检测技术、监护技术、医学检验技术、机器人制造技术的技术咨询；生物医药技术开发；科学分析仪器技术、检测仪器技术、精确制造中的测控仪器技术、先进制造系统及数控加工技术、数字化技术、信息化技术的技术开发；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材料咨询、工程造价咨询；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自动化设备、医疗设备的租赁及上门维修；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广告业务、经营电子商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以上不含限制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二类、三类医疗设备的生产、销售。其他电子设备开发制造销售。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吴睿。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倍有云端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本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共同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睿阳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过去 12 个月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罗曼奥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过去 12 个月控制的公司
重庆秦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过去 12 个月任该公司高管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丧失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
吉林省吉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长春旭阳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长春旭阳富维安道拓汽车座椅骨架有限责任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长春旭阳佛吉亚毯业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长春旭阳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佛吉亚（重庆）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长春旭阳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任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长春中势旭阳橡胶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长春旭阳众宇氢能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佛山佛吉亚旭阳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长春旭阳合心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控制该公司
长春佛吉亚旭阳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长春市旗智汽车产业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
长春旭阳（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任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长春旭阳威孚汽车零部件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吉林省旭阳中麒传媒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
长春旭阳智能表面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任该公司董事长
长春旭阳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旭阳智行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控制该公司
上海旭阳聚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长春旭阳聚光汽车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原名）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旭阳数字科技（长春）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任该公司董事长
旭阳左信汽车电子（长春）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吉林省吉刚吉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制该公司
吉林省吉刚新材料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控制该公司
上海龙众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控制该公司
长春青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控制该公司

吉林省香江物流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
长春佛吉亚旭阳汽车座椅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农安县吉刚二手车经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吉林省吉刚物流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控制该公司
吉林省金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成都旭阳聚光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农安县吉刚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长春旭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吉林省吉刚鑫泰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控制该公司
长春旭阳未来氢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任该公司董事
吉林省汽车工业贸易集团储运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吉林省汽车工业贸易集团吉刚贸易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为该公司法定代表人
白城旭阳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农安县吉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佛山旭阳佛吉亚毯业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为该公司董事长
长春市欧瑞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控制该公司
长春吉刚新超汽车内饰材料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控制该公司
吉林省旭阳宇盛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控制该公司
吉林省天大精益智能制造技术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过去 12 个月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制该公司
长春旭阳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控制该公司
北京亿马先锋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
重庆旭阳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企业董事长任该公司董事长
长春旭阳环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控制该公司
长春旭阳陕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任该公司董事长
许明哲	董事长
刘树茂	董事、总裁
吴睿	董事、实际控制人
王占德	董事、董事会秘书
高云辉	董事
代有田	董事
吴吉林	独立董事
江泽利	独立董事
杜婕	独立董事
徐黎	监事会主席
魏孝巍	监事
王晓琳	职工代表监事
董玉	财务总监
赵金鑫	前职工代表监事
陈阳	前任副董事长、总裁
于海斌	前任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郑嘉	前任董事
钟伟	前任董事
李光	前任独立董事
杨翔	前任监事会主席
刘大鹏	前任监事
吴文英	前职工代表监事
陈维	前任副总裁
高翔	前任副总裁
许冬	前任财务总监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旭阳数字科技（长春）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费	48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春旭阳合心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型材	279,769.8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	--	----	----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272,247.85	6,861,669.94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58,682,685.07	56,255,911.53	61,127,796.95	55,015,017.26
预付账款	长春旭阳陕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79,5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沈阳利源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2,293,757.91	2,293,757.91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本公司 2018 年 9 月设立长春利源精制实业有限公司，长春利源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依据长春利源章程约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550 万元，占比 51%，约定出资实缴到位的时间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尚未缴纳出资。

2、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利源精制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利源”）2022 年 12 月与江阴科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江阴永利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和江阴海达特种人革有限公司及安徽恒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江阴科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江阴永利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和江阴海达特种人革有限公司涉及全部马口铁的生产和经营业务。《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江阴利源以其存放于上述三家公司厂区内共计不低于 5,000 吨钢卷（包括成品或在制品）为履行本协议提供担保，且应确保前述厂区内存放的江阴利源名下钢卷不低于 5,000 吨，在质押担保物未到达指定区域前，安徽恒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阴永利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阴海达特种人革有限公司重整投资人）同意其缴纳至管理人账户中的投资保证金中的 3,000 万元作为本协议项下的履约保证金。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江阴利源尚未在上述三家公司厂区内存放钢卷、成品或在制品用于提供质押担保。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公司自 2021 年 4 月 20 日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期间，陆续收到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有关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应诉通知书》、《起诉状》等材料。根据《起诉状》等材料显示包括：

（1）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决定书认定公司未及时披露大股东股份质押和冻结、重大债务逾期违约等情况，并做出处罚决定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

（2）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吉林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决定书认定公司披露 2015 年-2017 年营业收入和货币资金、2015 年-2018 年在建工程和利润总额、2017 年-2018 年固定资产和固定资产折旧等存在虚假记载情况，并做出处罚决定对公司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

以上诉讼案件涉及的索赔情况：截止到 2023 年 4 月 25 日，黄某某、李某某、崔某某及韩某某等 363 投资者依据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向辽源中院提起诉讼请求约为 23,008.56 万元。为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聘请第三方专业法律服务机构作为公司代理人，负责办理上述案件。为准确预计诉讼赔偿损失，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公司依据该法律意见书计提预计负债。同时，公司不排除本报告签

发日后仍有投资者向法院提起诉讼索赔的可能，对于此类案件的拟赔偿金额，由于金额无法可靠计量，故未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5 日收到北京金融法院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原告新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要求利源精制赔偿原告的投资差额损失、佣金损失、印花税损失及上述损失金额利息损失，各项诉讼请求总计 194,666,609.15 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用。公司已向北京金融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北京金融法院已将此案移交吉林省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目前尚未开庭审理本案。吉林晟轩律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关于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拟赔偿金额分析的法律意见书》。此案根据该法律意见不计提预计负债。

3、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收到辽源市东辽县人民法院发出的《民事起诉状》、《传票》，原告周某要求利源精制确认周某为分别登记在李某等 35 名第三人名下的 105 万股股权的所有人，并将上述股权在利源精制股东名册中变更至周某名下。2023 年 2 月 2 日收到吉林省东辽县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驳回原告周某的诉讼请求。周某已向上级法院提出上诉，截至本报告签发日，尚未判决。此案属于变更股权无需预计负债。

4、2022 年 1 月 10 日，公司车间墙面整体修缮工程建筑承包商大连甲壳虫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因公司拖欠人工费等向吉林省东辽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2 年 1 月 17 日，东辽县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公司银行账户存款人民币 214 万元，冻结期限为一年，后公司与该公司达成和解并签订补充协议，该公司已撤诉，东辽县人民法院已裁定准许撤诉并解除公司银行账户冻结，2022 年 3 月 1 日，公司收到该公司催款函，根据催款函，该公司提出给付工程进度款及尾款并就工程质量问题进行免费维修，如逾期不支付将向法院提起诉讼。2022 年 5 月 7 日，公司获知甲壳虫以公司欠付工程款向东辽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审判决公司向甲壳虫支付工程款 294.62 万元；公司提起上诉，辽源中院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再审，并同时就与甲壳虫所涉工程质量和合同违约责任向东辽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2 年 10 月 24 日，大连辉华公司向东辽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支付辉华承包工程的质保金尾款。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与大连甲壳虫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大连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和解协议书》，《和解协议书》约定，协议签订后、付款前上述双方应向本公司提供全额发票，本公司收到发票后 3 日内支付 26 万元，因前述双方未提供全额发票，公司尚未支付质保金 26 万元，《和解协议书》约定的其他工程款 2,133.44 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毕。

2022 年 12 月 7 日大连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大连甲壳虫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因工程增项项目工程费分别向吉林省东辽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对公司资产进行诉讼保全。2023 年 2 月 14 日，收到东辽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公司向大连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支付本金 5,714,742.00 及利息，向大连甲壳虫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支付本金 13,863,926.00 及利息，公司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分别计提预计负债 6,025,059.69 元、14,596,304.41 元。目前公司已依法向上级法院提起上诉。2023 年 4 月 14 日，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经二审裁定，撤销公司与大连辉华新材料有限公司增项项目工程纠纷案的一审判决，发回一审法院重审；2023 年 4 月 17 日，辽源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大连甲壳虫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撤销一审判决，发回一审法院重审。截至本报告签发日，一审法院尚未重审。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吉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2〕2 号）查明的事实，经深圳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作出对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2、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利源精制供应链有限公司与自然人沈小超在江苏省宿迁市共同出资设立江苏利源铝业科技有限公司，并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取得泗洪县行政审批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江苏利源的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利源供应链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沈小超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4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品牌管理。

3、沈阳思航网络工程有限公司因公司拖欠承揽合同款，向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3 年 3 月 17 日收到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冻结公司银行账户存款人民币 446,575.01 元，冻结期限至 2024 年 2 月 21 日。2023 年 4 月 13 日已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签发日，尚未判决。

4、2023 年 4 月 12 日，因江苏江鼎塑业科技有限公司欠付公司货款，公司向东辽县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要求江鼎塑业支付货款本金 6,501.11 万元及延迟付款违约金，东辽县人民法院已经受理立案。

5、本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松原利源精制科技有限公司，并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取得松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宁江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品牌管理。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报告签发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633,561.06	100.00%	20,355.864.48	9.95%	184,277,696.58	140,293,140.28	100.00%	16,344,852.93	11.65%	123,948,287.35
其中：										
账龄组合	204,633,561.06	100.00%	20,355.864.48	9.95%	184,277,696.58	140,293,140.28	100.00%	16,344,852.93	11.65%	123,948,287.35
合计	204,633,561.06	100.00%	20,355.864.48		184,277,696.58	140,293,140.28	100.00%	16,344,852.93		123,948,287.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355,864.4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2,264,450.79	9,613,222.54	5.00%
1—2年	1,804,921.72	180,492.17	10.00%
2—3年	4,077.56	2,038.78	50.00%
3—4年	4,241,529.42	4,241,529.42	100.00%
4—5年	4,226,631.06	4,226,631.06	100.00%
5年以上	2,091,950.51	2,091,950.51	100.00%
合计	204,633,561.06	20,355,864.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2,264,450.79

1至2年	1,804,921.72
2至3年	4,077.56
3年以上	10,560,110.99
3至4年	4,241,529.42
4至5年	4,226,631.06
5年以上	2,091,950.51
合计	204,633,561.0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44,852.93	4,202,822.00		191,810.45		20,355,864.48
合计	16,344,852.93	4,202,822.00		191,810.45		20,355,864.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1,810.4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8,174,384.96	33.32%	3,408,719.25
第二名：	37,942,434.43	18.54%	1,897,121.72
第三名：	36,160,773.26	17.67%	1,808,038.66
第四名：	20,358,878.37	9.95%	1,017,943.92
第五名：	7,147,350.61	3.49%	357,367.53
合计	169,783,821.63	82.97%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506,208.26	332,664,199.83
合计	26,506,208.26	332,664,199.83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66,373,035.80	332,972,093.37
备用金		187,870.30
保证金押金	1,215,200.00	15,200.00
借款	30,000.00	325.02
其他	472,861.71	64,748.04
合计	368,091,097.51	333,240,236.7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576,036.90		576,036.90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809,190.53	339,199,661.82	341,008,852.35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85,227.43	339,199,661.82	341,584,889.2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3,942,761.90
1 至 2 年	22,265,546.96
2 至 3 年	7,003,711.10
3 年以上	304,879,077.55
3 至 4 年	71,857,519.95
4 至 5 年	233,021,557.60

合计	368,091,097.51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6,036.90	341,008,852.35				341,584,889.25
合计	576,036.90	341,008,852.35				341,584,889.2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321,887,007.62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	87.45%	321,887,007.62
第二名	往来款	23,000,005.00	1年以内	6.25%	
第三名	往来款	17,312,654.20	1年以内、1-2年	4.70%	17,312,654.20
第四名	保证金	1,200,000.00	1年以内	0.33%	6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407,160.60	4-5年	0.11%	407,160.60
合计		363,806,827.42		98.84%	339,666,822.4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650,000.00	15,150,000.00	10,500,000.00	35,650,000.00	15,150,000.00	20,500,000.00
合计	25,650,000.00	15,150,000.00	10,500,000.00	35,650,000.00	15,150,000.00	20,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沈阳昊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辽源利源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
辽源市利源装潢工程有限公司							9,700,000.00
吉林利源精制供应链有限公司							450,000.00
东辽县辽东装饰材料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北京昆泰精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0,500,000.00		10,000,000.00			10,500,000.00	15,15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3,222,823.77	574,788,007.71	350,600,643.59	423,847,908.67
其他业务	14,781,307.65	19,040,312.70	16,357,207.63	27,258,172.45
合计	508,004,131.42	593,828,320.41	366,957,851.22	451,106,081.12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31,867.4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854,190.75
债务重组损益	824,230.28	5,088,245.43
其他		198,309.39
合计	-1,007,637.12	14,140,745.5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957,097.25	处置固定资产形成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499,284.08	主要是深海钻探用铝合金管材项目、特殊铝型材及铝型材深加工项目等财政拨款由递延转入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824,230.28	投资收益-债务重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83,677.94	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涉诉案件未决诉讼计提的预计负债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58,763.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4,499,532.83	

罚款及滞纳金		
违约金		
其他		
合计	-146,475,557.2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5%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1%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